

處理額數問題之前，這兩個臨時提案先處理？主席就說李慶安那個案子通過，我馬上起來講，要通過就一起通過！這個案子還沒有處理完，你怎麼說你說了就算呢！

主席：

對啊！我本來要處理你的案子，剛才誰打岔，提出額數是誰？是賈毅然，不是我，我事實上有誠意要給你過啊！

周議員柏雅：

要處理就一起處理。

段議員宜康：

議長，我覺得這樣不公平。今天這個案子這樣處理是針對周柏雅而來的，剛才在討論李慶安議員的案子時，楊鎮雄議員要提額數問題，你一再拜託他不要提，等到李慶安議員的案子通過，談到柏雅的案子時，就說他們要求。

主席：

我現在也是拜託他們找人來。

段議員宜康：

你沒有盡力，態度不一樣。

主席：

你不要這樣。我真是好人難做！難道賈議員是我叫他講的？

鄧議員家基：

主席，我想這是府會關係跟議會三黨之間循環惡鬥的結果。我要作一個折衷的建議，不管是要處理誰的案子，我都贊成，但是我們應該確定今天這個議程還要不要作決算的報告。如果不要，我們不要把這個惡鬥的文化呈現在我們很認真的官員面前，請他們先離開。

主席：

各位審計處官員，對不起，今天已經沒有時間跟你們講。請你們先離席。

鄧議員家基：

他們也很辛苦。但是我在此也要鄭重的呼籲我們不要把內鬥的文化、內鬥內訌的情形，在這裡搞得要死要活的。

主席：

是不是周柏雅案子也可以給他過，好不好？這樣就圓滿了。

好，那周柏雅剛剛提的那個案子送市政府去處理。

兩個案都通過了，散會。

(九) 第七屆第六次大會第九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六日（星期四）

下午：二時十四分至六時廿九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王昆和 林晉章 賈馨儀 李承龍 龐建國 李仁人

柯景昇 卓榮泰 李金璋 周柏雅 秦儷舫 黃義清

鄧家基 楊鎮雄 魏憶龍 林美倫 費鴻泰 李慶安

李建昌 蔣乃辛 林宏熙 謝英美 謝明達 李銀來

秦茂松 陳進棋 郭石吉 陳政忠 江蓋世 璩美鳳

許木元 段宜康 藍美津 陳玉梅 陳勝宏 廖彬良

林慶隆 陳錦祥 許淵國 秦慧珠 陳健治 賈毅然

吳碧珠 陳永德 陳雪芬 計四十五名

請假議員：康水木 陳正德 林瑞圖 陳嘉銘 陳學聖 黃金如

計六名

列 席：

市政府：

市長：陳水扁

秘書長：陳哲男

民政局局长：李逸洋

勞工局局长：郭吉仁

建設局局长：林逢慶

教育局局長：吳英璋

捷運工程局局长：林陵三

消防局局长：陳發身

環境保護局局长：劉世芳

都市發展局局长：張景森

兵役處處長：李作復

政風處處長：葉盛茂

自來水事業處處長：林文淵

法規委員會主任委員：周弘憲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翁瑞廷代

訴願審議委員會主任委員：張富美

公務人員訓練中心主任：劉初枝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高正尚

都市計畫委員會執行秘書：謝牧州

台北捷運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陳椿亮

殯葬管理處處長：吳爾敏

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處長：陳振聰

建築管理處處長：陳光雄

士林區公所區長：張新堂代

北投區公所區長：詹訓明代

內湖區公所區長：余星華

松山區公所區長：黃淑清

大同區公所區長：張源池

萬華區公所區長：方泰霖

文山區公所區長：陳其壩

本會秘書處：

秘書長：黃書鼎

議事組主任：邱坤壽

席：陳議長健治

許議員木元（下午：五時四十二分至散會）

總紀錄：潘行一

甲、報告事項

一、黃秘書長報告出席議員已足法定人數。

二、主席宣告開會。

乙、聽取報告

一、繼續溫妮颱風災情暨治安問題專案報告之詢答

質詢議員：魏憶龍 李慶安 秦慧珠 周柏雅 龐建國

費鴻泰

陳市長水扁答覆

建設局林局長逢慶答覆

工務局許局長瑞峰答覆

都發局張局長景森答覆

警察局王局長進旺答覆

馬副秘書長永成答覆

民政局李局長逸洋答覆

社會局陳局長菊答覆

信義區公所黃區長玉川答覆

二、馬屁文化問題專案報告

陳市長水扁報告

質詢議員：魏憶龍 鄧家基 楊鎮雄 林美倫 秦慧珠

林晉章 李慶安 陳玉梅

陳市長水扁答覆

工務局許局長瑞峰答覆

丙、其他事項

一、龐建國議員提會議詢問：大會開會前希望市府官員及秘書處工作同仁能先就座。（第七屆第六次大會第十四會議修正龐建國議員提會議詢問，修正內容為：「大會開會前秘書處同仁應先就座完畢」。

主席裁決：請有關人員儘量在開會前就座完畢。

二、鄧家基議員提會議詢問：本席十月廿七日請市府提供正副市長參加開（完）工典禮的資料，到現在還沒送到。

發言議員：魏憶龍 鄧家基

主席裁決：

（一）鄧議員所要的市長、副市長參加開（完）工典禮資料，市府應立即提供。

（二）資料未按規定時間提供或未提供，得停止質詢。

（三）「隨水費徵收垃圾清運費」書面資料，市府官員表示明天早上會送到議會。

三、秦慧珠議員提會議詢問：陳水扁市長的座椅為什麼比其他官員大，是不是議會拍陳市長的馬屁。

發言議員：周柏雅

主席裁決：議會給市長較大的椅子是對職位的尊重，不是拍馬屁。

四、周柏雅議員提權宜問題：議員要求市府提供資料，如果答非所問怎麼辦？如果是有關專案報告的資料不滿意時，是不是這次專案報告無效？

發言議員：鄧家基 楊鎮雄 藍美津 秦儷舫 魏憶龍

主席裁決：請周議員將資料送給我看看，來決定內容是否空洞或答非所問。

五、魏憶龍議員提會議詢問：今日市長專案報告題目為「馬屁文化問題」專案報告，市府所送書面報告卻為「機關文化問題」專案報告，議程如何進行。

發言議員：楊鎮雄 秦儷舫 藍美津 卓榮泰 陳勝宏

廖彬良

六、鄧家基議員提權宜問題：本席要求市府提供資料迄未送達，本席無法進行質詢。

發言議員：楊鎮雄 藍美津 秦儷舫 魏憶龍

主席裁決：請市政府於明日下午二時前送達。

七、廖彬良議員提會議詢問：現在已近六時卅分，本組可否延至明天質詢？

發言議員：陳政忠 龐建國

主席裁決：第五組明天下午二時起繼續質詢，原訂議程順延。

丁、書面質詢

詳「議員書面質詢全文彙編」
散會。

※速記錄

——八十六年十一月六日——

速記：李士斌

主席（陳議長健治）：

各位首長、各位記者女士、先生、各位旁聽席上的市民女士、先生、各位同仁，大家午安。現在我們繼續進行溫妮颱風專案報告的第三輪質詢，只到第三輪，每一個人三分鐘，好不好？

龐議員建國：

議長，程序問題。我今天差不多在快到兩點的時候進入議場，發現到市府已經有官員到場了，包括市長也已經來了。但是主席台兩邊的記錄席上的工作人員好像還沒到。在主客的道理上面，尤其是像今天這種沒有額數問題在兩點鐘開始的這樣的一個會議，議長可能是有你的行程，必須等議長到了才能夠主持，但是我建議秘書處的人員至少在兩點鐘之前就先就座。這樣子讓人家的感覺上比較像我們議會準備在兩點鐘要開始的樣子。議會的同仁我們沒有辦法去約束他們，因為每個人有他自己的問政風格，每個人也要為他自己的行為負責；可是對於我們秘書處的同仁來講的話，我的建議是儘量早一點到，儘量在市府的官員就座之前到，這樣子比較恰當。

主席：

好，對不起，這一點包括我本人在內也要改進，秘書處一定要做到。剛剛是因為有一位議員一直找我，我也說我要來主持會議，但是他把我拉住，所以這一點我也是要改進。以後如果有同

仁要我講話，希望能夠讓我下來主持會議，就不會有這樣的問題，這一點我也要向大家道歉。

鄧議員家基：

議長，今天第一部分當然是繼續溫妮颱風專案報告的答詢部分，第二部分馬上接著的就是我們訂下的另外一個專案報告——關於馬屁文化的部分。在這個專案報告訂了以後我就跟市政府索取相關的資料，到現在為止我也是一再的跟白副市長聯繫，可是他們還是拒絕提供。在這種狀況下我只是要事先提醒主席，按照過去的慣例今天待會所要進行的馬屁文化專案報告也會出問題。這個部分是不是能夠先處理一下。我是在十月二十七日請市政府秘書處提供正、副市長在就任以後所參加的開工或完工典禮其日期跟工程的名稱，可是到現在都沒有送來。

主席：

白副市長，資料請趕快拿來。正、副市長參加開工的資料應該是會有嘛，應該是有問題。你如果要問我要，我也有，只要把日記簿拿出來就曉得了。不相信你問我，我馬上可以告訴你我每天幹什麼，這資料我也有。當然市長、副市長比較大一點。你現在問我三年前那一天到那裏的資料我都有，因為都有登記在行事曆上。我不相信在市長、副市長的行事曆上會沒有，這是不能的事，這個資料一定要給。

魏議員憶龍：

程序問題。我們今天待會要進行的是馬屁文化的專案報告，但是市政府送來的報告文不對題，它是叫做機關文化。怎麼可以擅自更改市議會的專案名稱呢？我們訂什麼題目他們就答什麼題目，他不滿意可以……

主席：

我們秘書處幾次去要求市政府把題目改過來，但是他們一直不肯，我們也沒有辦法。所以是不是等到待會進行這個題目的時候再來討論，今天還是先把溫妮颱風專案報告答詢第三輪的部分結束以後，如果各位對這一點有意見我們再來講好不好？

鄧議員家基：

除了剛剛提到的機關文化以外，昨天我們在確定過去幾天會議紀錄的時候也再次的提到，就是市政府針對我們所提出來的這幾天專案報告的要求、書面資料都應該要事先送達。其中禮拜一即將進行的垃圾費隨水費徵收專案報告的書面資料，到現在也都還沒有送達。比如說像剛才議長所提的，如果把行程在現在送來，我也不能夠看、也不能夠分析，也不能夠做任何一個瞭解的狀況下就要馬上登場。如果垃圾費隨水費徵收的案子，也像今天到了要報告前五分鐘才給我的時候，那我們還談什麼東西呢！議長，議會如果連這種小事情都不能夠貫徹的話，那我們還談什麼報告！什麼質詢！什麼監督！

主席：

我也有一點無力感，你現在說一直要從程序上來著眼，人家市政府又有話跟我們講。所以我想……

鄧議員家基：

我們今天先訂下禮拜一的規則嘛！今天這個部分我一直忍到現在才……

主席：

你要的資料該送來沒有送來，這個規則周柏雅已經代大家訂了。

鄧議員家基：

禮拜一如果它到了專案報告之前五分鐘才把專案報告的書面

內容送來，我們可不可以拒絕質詢？可不可以拒絕他的報告？

主席：

你一直從這個程序上講是很難的。

鄧議員家基：

市政府要有誠意嘛！

主席：

現在還是先從這一段來，下一段是下一段的事。如果把下一段的事現在拿出來講，人家又會講我們。

鄧議員家基：

我們昨天就已經確定了會議的紀錄，當時主席就裁示要在前幾天就應該要送達了啊！爲什麼垃圾費隨水費徵收的專案報告一直不敢送出來呢？

主席：

以前的市長我有辦法馬上要他怎麼樣，現在我是沒有辦法。只有走一步算一步。如果你現在一直講，人家等一下又批評我們了。

鄧議員家基：

議長，可不可以透過你，親口再要求一次，這個專案報告的書面資料在今天下午下班之前一定要送達到會。

主席：

好，這一點倒是可以。剛才鄧家基議員要求的資料在下午下班以前要送來。他說明天早上會送來，這樣也可以。

現在第一組在場的有幾位？五位有十五分鐘，請開始。

魏議員憶龍：

市長，在進行溫妮颱風第三輪報告之前。我想起來在新聞處長羅文嘉辭職的交接典禮上，你說羅文嘉處長救了你。但是我很

想知道誰來救我們的台北市民。溫妮颱風在內湖淹死了那麼多人，在德行東路造成了六死一傷，我們那一天也請你看相片。我們那一天會要求三分鐘的質詢不是沒有道理的，我們是希望能夠鑑往知來。請教市長，不知道我們在中央社區有做一個崩塌危險的調查研究計畫？

陳市長水扁：

知道。

魏議員憶龍：

市長看過這個計畫嗎？

陳市長水扁：

計畫沒有看過，但是知道有這麼一回事。

魏議員憶龍：

市長曾經指派前副市長陳師孟先生去處理這個案子，你知道這個結果嗎？

陳市長水扁：

還沒有跟我做進一步的報告。

魏議員憶龍：

陳副市長已經離開了怎麼跟你報告呢？這裏面我隨便舉幾段跟市長報告一下。三十九到四十一棟建築物座落於填土構成的台地地形上，目前填方下邊坡滑移的情形嚴重，且坍塌拉扯的力量可及上方路旁的公車站亭。尤其四十一棟屋後因自來水輸水管線破裂，而屋後大樹根基部分掏空，大半有傾倒之虞，其甚者下邊坡正衝八、九棟屋後，且未有防護設施，此一危險邊坡，宜儘速處理以保障八、九、三十五、四十三棟房舍安全。在後面有各式各樣的相片。這個資料都可以讓我們知道台北市的水土保持做得不好，可是市長的運氣很好，沒有發生像力拔山河這樣的事件，

溫妮颱風的時候這裏都沒有再發生事故，可是這是運氣好。

再請教市長，這樣的一個專案調查報告在八十五年十二月已經出來了，到今天為止快要滿一年了，我們市政府花了多少錢在這個上面做水土保持呢？

陳市長水扁：

我們請工務局跟建設局兩位局長來說明一下，好不好？

魏議員憶龍：

待會我會請教他們，我是想問市長對這個案子的瞭解。

陳市長水扁：

因為沒有跟我做報告，所以我不清楚，這一點我們請兩位局長來說明。

魏議員憶龍：

好，市長你根本就不關心這個問題，所以你的幕僚才會到了今天還沒有跟你做報告。

陳市長水扁：

因為有這樣的一個權責的分工，所以我們認為兩位局長都沒有跟我報告也是會投入。

魏議員憶龍：

如果這兩位局長都沒有跟你報告，你認為他們應該負什麼樣的責任？

陳市長水扁：

我要來瞭解一下，好不好？

魏議員憶龍：

不是啦！

陳市長水扁：

不是每一件事情他都要跟我報告。

魏議員憶龍：

這裏有將近一百多棟的房子！每一棟有幾十間的房子！這是一個山坡地！

陳市長水扁：

我們要瞭解一下到底是中央政府或者說是那一級的政府所開發，爲什麼會變成這樣，我們要進一步的來瞭解。我所瞭解的是報紙上好像有登出來，議員要求市政府付錢，以及不同的意見等等。

魏議員憶龍：

市長，這就是重點，你總算還是很聰明。老百姓繳稅給中華民國，有分繳給中央政府或地方政府嗎？老百姓今天如果生活在危險的山坡地點，當調查報告在一年前都已經出來之後，而溫妮颱風的慘境歷歷在目，可是我們的政府機關還在強調這是你中央應該負責，這是我地方應該要負責；這是你中央應該要付錢，或者是地方應該要付錢。市長，一旦發生人命的時候，難道也要分這是中華民國台北市的人民，還是中華民國的人民嗎！可以這樣分嗎？

陳市長水扁：

我想還是要把權責做一個瞭解清楚以後，要怎麼來處理是另外一回事。

魏議員憶龍：

好，請市長先休息一下。市長，雖然你休息但是我要先說明一下，人民對於花這些錢是沒有分中央政府或者是地方政府的。現在請建設局長、工務局長上台備詢。還有都發局張景森局長。請林局長先說明好了。

這個報告在八十五年十二月出來之後，你有没有跟市長報告

過？有還是沒有？你不要長篇大論。有沒有跟市長報告過？

建設局林局長逢慶：

市長指定由陳副市長來召開會議，所以是向陳副市長報告。

魏議員憶龍：

我的時間有限，你現在聽清楚我的題目，不要老是用反質詢或者拖延時間的方式，以前陳水扁市長在擔任立法委員的時候曾經講過一句話，他罵那些答詢的官員；你們不要以爲一皮天下無難事，要不要我把這個紀錄拿出來罵你們一遍啊？

林局長逢慶：

因爲你剛剛所問的是有沒有報告過。我的說明是有向陳副市長做簡報。

魏議員憶龍：

第一個請問你有没有向市長報告過？

林局長逢慶：

沒有直接向市長報告，但是有向陳副市長報告。

魏議員憶龍：

陳副市長離職後你們有沒有向任何一位首長報告過？比方說接任的林副市長或者是陳水扁市長？有沒有？

林局長逢慶：

因爲這是一個專案，所以……

魏議員憶龍：

你只要告訴我有没有！你們這些官員怎麼這麼賴皮呢！題目這麼清楚、這麼簡單，你們還要在那邊長篇大論，一個人講三分鐘我的十一分鐘就被你們用掉九分鐘了，我問你們有没有報告過，你們還要在那邊鬼扯蛋，這樣子有什麼意思呢？有没有跟林副市長或者陳市長報告過？

林局長逢慶：

沒有。

魏議員憶龍：

好，請工務局許局長。這件事情你知道嗎？

工務局許局長瑞峯：

我最近知道了。

魏議員憶龍：

有沒有跟林副市長或者陳市長報告過？

許局長瑞峯：

沒有。

魏議員憶龍：

好，請張景森張副局長。張局長，對不起！差一點把你降職了，因為我感覺上你經常不在辦事，很想把你降為副局長。有沒有跟林副市長或者陳市長報告過？

都市發展局張局長景森：

這件案子有跟林副市長報告過，最近在都委會的時候審查通過，把所有中央社區還未開發的土地全部禁止再開發。

魏議員憶龍：

那個是另外一個案子。

張局長景森：

是同一件事情。

魏議員憶龍：

那個是禁止開發啦！張局長，我一直想叫你張副局長的理由就在這裏。兩個案子你不要鬼扯一通，那個是中央社區禁止再開發，我知道那個已經在市政會議通過了。崩塌危險調查計畫這個案子，你有没有跟林副市長或者陳市長報告過？

張局長景森：

那個計畫之所以會禁止它再開發就是根據這個調查報告。

魏議員憶龍：

問題是禁止再開發只是不動啊！有沒有去做修補！水土保持啊！怎麼樣的都市計畫啊！萬一颱風又發生了，那邊的水土就沖下來，就像書上所講的，如果三十九棟到四十一棟就沖往第八棟、第九棟，然後就把第三十五棟到第四十三棟的房子沖倒壓死人，造成像德行東路的六死一傷，這是你說不要變更就可以了嗎！張局長！

張局長景森：

我們該做的我們已經做了。

魏議員憶龍：

三位請回。市長，你剛剛聽到你的三位幕僚說沒有跟你報告，你該怎麼辦？

陳市長水扁：

我剛才講因為不同的單位各有權責的分工。所以他們認為這件事還不必到跟市長報告的階段，我是認為首長同仁有他們自己的定見。

魏議員憶龍：

你認為不必報告，那麼我先問你一下，這裏要花多少錢你不知道？我看林局長就站在市長旁邊好了，做隨時的報告。麻煩你就順便說明一下。現在這個整修計畫要花多少錢？

林局長逢慶：

假如我沒有記錯的話，計畫還是整修的部分。

魏議員憶龍：

也就是按照這個計畫研究提供出來以後，這裏如果要避免崩

塌危險的發生要花多少錢？

林局長逢慶：

也就是整體的處理？

魏議員憶龍：

對。

林局長逢慶：

這個詳細的數目我目前不是很清楚。要相當多的錢。

魏議員憶龍：

你到現在還搞不清楚，兩億多啦！

林局長逢慶：

對。

魏議員憶龍：

你們還請陳副市長和中央住福會協調對不對？

林局長逢慶：

是。

魏議員憶龍：

協調的結果怎麼樣？

林局長逢慶：

我們曾經多次的協調及多次的來文，到目前為止……

魏議員憶龍：

我很簡單的問你一個問題，總共協調了幾次？

林局長逢慶：

直接跟間接有很多次，譬如說……

魏議員憶龍：

我不要聽你講這種什麼很多次，你們協調了幾次也不知道！

多少錢也不知道！兩億要怎麼花，怎麼來整治你知不知道？

林局長逢慶：

因為這個地方是都市計畫的範圍要由養工處協助辦理。

魏議員憶龍：

好，請工務局許局長上台。他現在把皮球踢給你了。市長，

你看看你下面這些愛將，官僚啊！連要花多少錢也不曉得！連要

怎麼做也不曉得！連開會開幾次也不曉得！當然沒有辦理跟你報

告嘛！許局長請講。要花多少錢？養工處要怎麼做？

許局長瑞峯：

這個案子因為我是都市計畫的委員，所以在都市計畫討論的

過程我才知道有這個案子，最近在瞭解中。

魏議員憶龍：

你什麼時候上任的？

許局長瑞峯：

八個月前。

魏議員憶龍：

這個是將近十一個月……

許局長瑞峯：

都市計畫是在最近兩個禮拜前才開始。

魏議員憶龍：

八十五年十二月報告出來，也就是差不多你上任前的三個月

出來。

許局長瑞峯：

是。

魏議員憶龍：

你上任後到現在八個月，你不知道這件事情？難怪你們沒有

辦法跟市長報告嘛！你們根本不關心這邊幾千人的生命安危啊！

德行東路的六死一傷，你們在災後的重建報告裏面可以半個字都不寫，這裏的幾千個人你們當然也不關心啊！你們是在賭運氣嘛！力拔山河事件的發生不是運氣不好！就是你們這種心態！沒有事情發生沒關係啊！碰上事情之後再來善後做危機處理啊！所以市長自詡的善後危機處理就是這樣發生的啦！

許局長瑞峯：

報告魏議員，我知道這件事情以後，我就趕快要來瞭解。最近就是請養工處跟我到處去瞭解。

魏議員憶龍：

好，我現在來談一些比較積極有建設性的東西。請問你們接下來三個月、半年、一年，對於這個案子你們要採取什麼樣的步驟來做？許局長，我給你一分鐘來說明，你說你有心瞭解。

許局長瑞峯：

沒有，我說我要來瞭解，還沒有完全瞭解。

魏議員憶龍：

你做了八個月還沒有完全瞭解！請你下來。我是很想請你下來啊，只能請你下來。林局長，你打算要怎麼做？

林局長逢慶：

因為經過多次的協調沒有結果，我覺得應該是由林副市長再召開會議組成一個專案小組來處理會比較能夠集中。

魏議員憶龍：

再開一個專案！你曉得已經開了幾次會了嗎？如果發生事故的時候就是你們在開會的過程當中，怎麼辦？

林局長逢慶：

當初這個調查是針對整體的調查，但是有一些個案我認為應該要緊急處理的，要用專案的方式來處理。

魏議員憶龍：

你們專案組成多久了，你知不知道？陳副市長離職多久了，你知不知道？

林局長逢慶：

那個時候是做一個報告，沒有正式的做一個專案處理。

魏議員憶龍：

局長，我隨便拿一個報告跟你講。這裏是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六月十五日上午九時三十分，主持人是林局長逢慶，叫做台北市雙溪中央社區崩塌危險調查研究計畫期末座談會紀錄。今天是幾月幾日？

林局長逢慶：

那個只是座談會，因為對我們這個報告還不滿意，所以後來又做了修改。

魏議員憶龍：

到今天爲此已經是一年半了，所以我剛剛問你，你在未來的三個月、半年、一年，你應該做什麼事情嘛！

林局長逢慶：

我認為應該要組一個專案小組來專門處理這件事情。

魏議員憶龍：

好，你們是天才，你們要開會組一個專案，專案開會的期間如果有人命發生，如果山坡崩塌了，如果房子倒下來壓死人了，誰來負責？你不要不要負責政治責任？你不要不要爲人命負責？

林局長逢慶：

假如有要我負責的地方，我一定負責。因爲這牽涉到很多的單位。

魏議員憶龍：

你這個答法跟已經所謂的依法負責完全沒有兩樣，難怪我們要來談馬屁文化！

林局長逢慶：

跟魏議員報告一下，我們是檢查單位不是管理單位。

魏議員憶龍：

好，林局長，你告訴我那一個單位真正應該要負責？

林局長逢慶：

根據陳副市長的指示，因為這是多年前所蓋的，所以他的指示是要中央住福會編列預算來做整體的治理。這是關於整體治理的部分。因為它已經是編入了都市計畫的道路以及住宅區的範圍，所以由養工處來協助辦理。如果住福會要自己去做的話，我們也會儘量協助。但是假如它不願意做，當時的裁示是由養工處來代為處理，但是主要負責的以及經費應該是由中央住福會編列，這是市府目前的一個立場。

魏議員憶龍：

好，謝謝。中央住福會如果都不編錢下來，你們就統統不要做？台北市政府有沒有市有地在這裏面？

林局長逢慶：

以目前的立場來講，我們可能會代為處理。

魏議員憶龍：

你在去年的六月開最後一次的期末座談會……

林局長逢慶：

不是，那個是座談會而已。

魏議員憶龍：

你聽我講嘛！你在去年的十二月報告出來之後到今天為止已經一年了，你沒有跟陳市長報告，也沒有跟林副局長報告。今天

我要是在這個專案質詢裡面不提出來，你們還是這樣的敷衍。

林局長逢慶：

不是，我們當初是簽給市長，市長指示陳副市長成立專案小組來處理。

魏議員憶龍：

陳副市長不當副市長已經多久了？你知道了嗎？

林局長逢慶：

但是林副市長經過都市計畫委員會也是完全的瞭解這一個案子。

魏議員憶龍：

市長都不知道啊！林副市長也不知道，也沒有在處理啊！

林局長逢慶：

都市計畫我是成員之一，當時我們也都跟他做了很多的報告。

。

魏議員憶龍：

未來的一年內你要做什麼？除了成立專案再來開會以外，你們這種開會文化就是一種馬屁文化嘛！

林局長逢慶：

我們最近也開很多的協調會，包括我們所建議的一些個案在土地權屬方面的問題，比如說有一些地方是公有地的話，我們也建議相關的單位，包括公園路燈管理處自己可以處理的應該優先來處理，我們陸陸續續的都有做這樣的建議。但是我們自己本身並不是管理單位。

魏議員憶龍：

你們現在有任何的具體行動嗎？像我們那一天看的德行東路用塑膠布蓋一蓋，你們除了開會之外還有任何具體的行動嗎？有

還是沒有告訴我就好，在未來的一年之內。

林局長逢慶：

這個案子的研究是對整個治理的問題。個案的問題不在我們的負責。

魏議員憶龍：

你現在聽我把事情講清楚，未來的一年三百六十五天這麼長時間給你，未來的一年裏面沒有任何具體的行動？回答我有還是沒有就好。

林局長逢慶：

一定要有，因為我們的報告很詳細。

魏議員憶龍：

是什麼你告訴我？

林局長逢慶：

那個地方要先處理的在報告裏面都寫得很詳細。

魏議員憶龍：

如果中央住福會沒有編任何的一毛錢下來，台北市政府會不會做？會還是不會？

林局長逢慶：

目前我們的立場是有一部分要先做代理的工作，我們都有這樣的一個公文。

魏議員憶龍：

市長，你都已經聽到這些你的愛將、官僚告訴你了。請教市長未來的一年我們的市政府會在這裏做什麼事情？會不會在中央住福會不編任何一毛錢的狀況下，一點行動都沒有？

陳市長水扁：

內部的討論以及陳副市長所做的裁示應該要由中央住福會來

編列正式的預算，養工處來協調協助處理。這就如同在德行東路三三八巷發生山崩，最後也是由原先開發福音山莊的營造廠商來負責，也不是由台北市編列預算來補救。所以還是有應有的權責。至於剛才議員所擔心的，如果中央住福會不做的話是不是市政府應該代為處理，或者應該由政府來編列經費直接處理，這一點我還是要進一步來瞭解看看是不是有這樣的權責，或者這樣的一個融通、彈性的處理。如果可以的話我們也願意來考量看看。

主席：

沒有第四輪了，拜託，昨天已經確定了。我們一定要照這個程序來，業務部門的時候可以再問。第二組責警儀等好像都沒有人在，第三組江蓋世議員等這一組也沒有人在，第四組是李承龍現在也不在，第五組是謝議員明達等三位也沒有在，第六組是康水木議員等第四位也沒有在，第七組現在有三位在，九分鐘。

李議員慶安：

兩位請回，市長請留步。我想在上次的質詢當中市長把有關治安的問題也納入討論的範圍，我今天要提出一個問題或許不跟白案直接相關，不過針對最近治安的惡化大家都提出了很多的憂心，幾個大案子沒有破我今天也沒有再請警察單位的人來，我希望他們能夠專心的去處理這幾個大的案件。不過我在這邊想跟市長就幾分鐘的時間，針對犯罪的問題提出一個憂慮給市長，就是有關少年犯罪。市長大概因為公務很忙，所以可能不瞭解最近我們各區正由少輔會針對少年犯罪做輔導的工作。但是我們把這樣的一個數據調來看以後，我們覺得非常的驚訝。固然白案的犯罪引起全省的關切，但是少年犯罪的手法也是日趨恐怖。像前一陣子幾位青少年在他們自家樓上就把無辜的少女凌虐致死。所以我們發現到這種殘忍的手法幾乎不下於白案的凶嫌。針對這個部

分想要特別跟市長提到的就是少年犯罪的紀錄，不曉得市長有沒有這一方面的瞭解？從一月到九月份我們的統計當中，少年犯罪的件數在台北市有多少人？市長有沒有這樣的一個概念？

陳市長水扁：

我所瞭解的從今年二月二日我們實施對青少年的保護措施以後，當然包括去年雷厲風行掃盪非法電玩也有間接的關係，青少年的犯罪二月到九月份大概比去年同期減少了百分之二十七，其中在竊盜案件方面大概減少了百分之四十，而在暴力犯罪大概減少了百分之五十左右。

李議員慶安：

市長對於今年的犯罪次數有沒有概念？

陳市長水扁：

大概以人數來講的話好像是一、二千的數字。

李議員慶安：

對。所以我在這裏要特別提供市長這樣一個數字。從一月到九月份比市長的期待還要高……

陳市長水扁：

就是說從八十五年二月到九月份是二千八百一十九人，而今年的二月到九月份是二千零五十八人，減少了大約七百六十一人。

李議員慶安：

是。我今天想跟市長特別提出來的就是我們看今年的數據，從一月份到九月份台北市的少年犯罪有二千五百五十一件。平均來講的話可以說每個月有二百八十多件的少年犯罪在台北市發生。這樣的數字真是令人非常驚訝的。雖然說可能歷年來的數據會有所出入，但是就以今年的數據來看，我仍然覺得這樣的現象非

常值得我們憂慮。在這些犯罪的當中如果以月份來區分的話，顯然的在放假的一月、二月、六月、七月以及八月份的比例偏高。可見得在學校放假的時候大概就是學校治安的空窗期，也是學生的一個法律假期。所以像這樣的一個情況應該要怎樣的來防制，我覺得這是一個很重要的課題。如果我們從孩子的法治觀念著手來減少少年的犯罪，我相信將來就不會有這麼多的高天和陳進興。

在犯罪的內容方面，我要特別跟市長提到的是我們的竊盜率是非常高的。雖然我們會覺得順手牽羊好像不是大的罪，但是我覺得像順手牽羊這樣的竊盜問題都是一個犯罪的種子。因為這充分凸顯了一個少年投機取巧的心態，或者是不勞而獲的心態，甚至是對法律不夠瞭解的一個心態。所以在這九個月份之內發生了高居榜首的一千一百四十五件，我覺得這種情況在教育的內涵裏面是出現了一個警訊。

另外一個很嚴重的是暴力犯罪。我沒有想到在少年犯罪當中，暴力犯罪竟然高居第二名，我們在九個月當中平均每月有五十三件的暴力犯罪。這些暴力犯罪就是如同白案凶嫌所犯下的強盜、搶奪、殺人、恐嚇、取財、強姦、傷害，甚至違反了槍斃彈藥條例。像這樣恐怖危險的罪竟然我們的少年每個月有五十三個人，這樣的比例實在是讓人非常的吃驚。

第三個在麻醉藥品的方面也達到四百五十八件。從這個數字看起來我們對於麻醉藥品的管制，以及師長和家長對於孩子的關心，確實是值得我們提出來做一個檢討。

我想今天不是少輔會到每一個區去講一講犯罪的狀況，然後這些來聽少輔會講話的人就能夠把我們少年犯罪的事情做一個明顯的改善。希望市長在這邊對於這樣的一個問題，尤其你本身又

是學法的，我們要如何來加強孩子們對於法治的觀念？如何來遏阻這樣的現象？陳市長有沒有比較鄭重的宣示或者作法？

陳市長水扁：

非常感謝李議員對青少年問題的關注，我相信是要多管其下；除了學校教育之外，家庭教育也是不可偏廢。如果家長在非常煩忙的工作之餘能夠多關心自己的孩子，我相信就如同在很多報紙上看到的孩子出了事情，甚至於已經生下了孩子都不知道；我相信很多的事情就是因為家長不夠關心自己的下一代。一樣的道理，整個社會的價值觀一直受到嚴重的扭曲和戕害。所以才會變成有時候只要有錢賺就好，而不管錢從那裡來，甚至想是不是用什麼樣的方式不勞而獲。所以事實上包括社會的教育也是非常重要的。

秦議員慧珠：

市長，請你言簡意賅不要發表演講。

李議員慶安：

針對這個我今天要特別做一個結尾。我要特別提醒市長，雖然我們都知道家長的呼籲非常的重要，這一點我們也都是一直不斷的在做；但是我覺得學校有一點是應該要做的，就是在我們的小學如何的加強法律常識方面的課程，以及公民與道德的課程不能偏廢。我最近接到很多家長的陳情，學校裏面公民與道德的課是不大上的，就算上了也是從來不考的。所以很多的孩子回家以後說公民與道德不用考所以就不用重視。我們今天除了要強調升學的觀念之外，生活教育的加強才是最重要的。

陳市長水扁：

對，這一點我完全同意李議員的說法。我們認為生活教育的成功才是教育的真正成功，而且生活教育不是用考試的，這一點

我非常感謝李議員。

秦議員慧珠：

可以了，另外再去演講好了。你講的都是 commonsense，每個人都懂。

陳市長水扁：

我是答覆李議員的質詢啊！

秦議員慧珠：

李議員的時間已經到了。市長，今天早上據說陳進興又出現了，警方去搜查的情況怎麼樣？

陳市長水扁：

王局長所告訴我的並不是如同密報或者檢舉的那麼一回事。

秦議員慧珠：

那麼到底是怎麼樣？

陳市長水扁：

剛才王局長告訴我是一個假的訊息。

秦議員慧珠：

是不是謊報？

陳市長水扁：

我不敢說是謊報，只是說查證的結果不是那麼一回事。

秦議員慧珠：

你們接到這個訊息之後做了什麼動作。

陳市長水扁：

王局長今天也在這個地方，是不是請王局長……

秦議員慧珠：

你是治安首長，請你告訴我發生這麼大的事情，你早上在做什麼？為什麼你到現在都還不知道？還要請王局長代答？就算早

上是謊報，但是萬一是真的呢！就算早上是謊報，你們做了什麼動作？你是市長難道會不知道？

陳市長水扁：

如果是謊報，我們還是要呼籲社會大眾雖然大家都是非常的關心，但是我們還是不放棄各種的努力。

秦議員慧珠：

不是呼籲社會大眾不要繼續謊報。那麼你今天早上做了什麼請你告訴我，不要在這邊亂七八糟講。今天有一個無聊的市民謊報說在民生東路三段看到陳進興後，你們做了什麼？

陳市長水扁：

但是在沒有做進一步的查證之前，縱使是謊報我們也不敢放棄任何的線索。

秦議員慧珠：

我就是問你如何去查證嘛！每天就是忙著去輔選，台北的事情都不管！如何查證請你告訴我！

陳市長水扁：

是由我陳水扁來查證嗎？是市長來查證嗎？拜託好不好！

秦議員慧珠：

你當然該去指揮人家查證囉！你不指揮難道是我指揮嗎？

陳市長水扁：

我們有權責單位，我相信包括如何去破案不是我陳水扁來指揮。

秦議員慧珠：

請問你早上警察做了什麼？這麼簡單的答案都答不出來，表示你根本不關心！這麼簡單的答案你都答不出來，真是可笑啊！可悲啊！可憐啊！我們的市民！

陳市長水扁：

我管政策，我不管個案，好不好！我只負責政策而不是犯罪的專家。

秦議員慧珠：

早上我們的市政府針對這個謊報的案子做了什麼的動作，你不知道嗎？

陳市長水扁：

我是認為我只負責政策，我不是犯罪的專家，技術的問題由警察局局長負責，這就是權責分工。

秦議員慧珠：

好，沒有關係，你隨便講沒有關係。我只問你，早上警方接到這個線報之後他們做了什麼事？

陳市長水扁：

這一點我們請王局長來說明。

秦議員慧珠：

我就要問你啊！

陳市長水扁：

我怎麼知道王局長做了什麼事情呢！

秦議員慧珠：

喔！答案來了，我不知道！早上人家說陳進興跑到民生東路三段，你們派了好幾百個便衣跑到那邊去搜索，陳市長說他不知道！這就是答案，很好，謝謝。

陳市長水扁：

拜託，派了十六個人。

秦議員慧珠：

派了十六個人，還有呢？小抄繼續給啊！還有沒有？派了十

六個人，然後呢？

陳市長水扁：

技術性的問題我們請王局長來說明。

秦議員慧珠：

我要請問你啊！你是市長啊！國防部摔飛機關你什麼事啊？你跑到松山機場去！機場是交通部管的，飛機是國防部管的，關你什麼事？而你跑去了！而現在台北市民的事就算是謊報，萬一是真的呢！你什麼都不知道！還要拿小抄！拿小抄還只知道了一個答案，十六個警察去了，去做什麼？結論是什麼？

陳市長水扁：

有事情局長會跟我報告。

秦議員慧珠：

十六個便衣去了之後是什麼情況？

陳市長水扁：

講話不要這麼大聲，不是大聲就有道理。

秦議員慧珠：

那我溫柔一點，請問十六個警察去了以後是什麼情況啊？

陳市長水扁：

請王局長來說明。

秦議員慧珠：

我就要問市長啊。

陳市長水扁：

請王局長。

秦議員慧珠：

我要問市長啊，市長請你告訴我，我好擔心又好害怕，我跟所有台北市的婦女一樣很害怕。

陳市長水扁：

這是議場不是秀場。

秦議員慧珠：

夠溫柔夠小聲了吧。

陳市長水扁：

我們談嚴肅的治安問題不要開玩笑。

秦議員慧珠：

我就是不要問王局長，王局長請你閉嘴，我要問市長，我要考考他到底關不關心我們市民，到底關不關心我們市民的安全啊！我這麼小聲你該回答我了吧。局長請你不要回答，我要市長回答。

警察局王局長進旺：

是不是容許我回答？

秦議員慧珠：

我叫你不要回答嘛。

陳市長水扁：

不要回答就不要回答。

秦議員慧珠：

那你就不要回答好了，時間暫停。

王局長進旺：

向議員報告……

秦議員慧珠：

我叫你不要回答我啊，請你回座，謝謝你，我很小聲喔。

陳市長水扁：

有關技術性的問題請權責單位王局長來負責答覆。

秦議員慧珠：

這不是技術性的問題啊！這怎麼是技術性的問題！我沒有問你那個警察怎麼抓、怎麼化妝、怎麼打扮、戴個什麼鬍子，我只是問你去查了之後的結果啊！

主席：

我想市長當然不是都很清楚，但是秦議員要問你，你把知道的告訴他就好。

秦議員慧珠：

局長請回座，謝謝。

主席：

就是市長知道的告訴他，如果你說我都不曉得也可以這樣答覆。

陳市長水扁：

我有講請王局長來答覆嘛！

主席：

人家要問你……

陳市長水扁：

他問這個早上的事情，我說我不知道，請王局長來答覆。

主席：

秦議員要問，你知道的就告訴我們。

陳市長水扁：

我不是講了嗎？

主席：

他今天質詢的立場不是要問環節，而是問你市長本人……

陳市長水扁：

對，所以他問我，我說不知道要請他答覆。

主席：

好，既然他說他都不知道，那就可以解決了。

秦議員慧珠：

他不知道我還是要繼續問他，我下面問他的問題他可能知道啊！

主席：

他如果說他統統不知道也是一個答覆嘛！

秦議員慧珠：

我下面要問的問題要嘛他現在就告訴我，他統統不知道，那我就閉嘴。他怎麼知道我要問什麼呢？

主席：

市長，秦慧珠議員是問你說，你都不知道也可以講不知道，我認為不知道也並不是不可以。

秦議員慧珠：

請問一下市長，高天民和陳進興據說把方保芳醫師殺了以後是要化妝，他們現在變成什麼樣子啦？

陳市長水扁：

我怎麼知道他變成什麼樣子呢？還是請王局長來說明好不好？

主席：

市長，你可以講不知道。

秦議員慧珠：

那你叫我們市民怎麼去防範？報紙說陳進興割了雙眼皮，高天民變成了女生，可是後來在天母發現他的時候不是這樣，請你告訴我們我們怎麼知道他們變成了什麼樣子了？

陳市長水扁：

第一，秦議員如果是白案的專家的話，我們請你來協助辦案

秦議員慧珠：

馬永成的小抄不錯，那麼請馬永成上來宣布好了。

陳市長水扁：

不過據我的瞭解陳進興應該是沒有改變，而高天民應該是在眉毛的地方有一些變臉。

秦議員慧珠：

哇！你連這個都要靠馬永成的小抄。

陳市長水扁：

沒有，他沒有寫在這邊。

秦議員慧珠：

那條子上寫什麼，他寫陳市長我愛你，是不是啊？那他幹嘛給你那個條子呢？

陳市長水扁：

我自己說了你又說人家給我小抄。

秦議員慧珠：

你看條子唸了半天然後說他沒有寫什麼。

陳市長水扁：

我不說你又說我不講。

秦議員慧珠：

上面寫什麼？那你把字條上面的東西唸給我聽聽看。

陳市長水扁：

秦議員是白案專家可以多協助警方辦案。就這麼一回事。

秦議員慧珠：

請馬永成上台備詢。馬永成，你怎麼突然發現我有另外一重身分叫做辦案專家？我的秘密都被你知道了，請你把寫給市長的

字條唸給我聽，拜託，謝謝你，我的聲音很小，你應該回答我的問題。

馬副秘書長永成：

秦議員是白案專家可以多協助警方辦案。

秦議員慧珠：

時間暫停。議長，我可不可以看看那個條子？

主席：

我看是真的啦！不必看，馬永成是滿老實的，絕對沒有錯。

秦議員慧珠：

哇！馬永成你遞給市長這麼一個條子，請市長這樣教訓我啊！馬永成你這個府會聯絡人我看將來前途坎坷，你怎麼可以這麼陰險、歹毒、刻薄、尖酸，寫個條子叫市長這樣子糗我呢！你好不夠意思，這樣子的市政府發言人我很難過喔！我的聲音雖然很小，可是我的心情很激動。請你回答。

馬副秘書長永成：

我這幾天在家裡因為常看談話性的節目，我看秦議員上了非常多的節目。

秦議員慧珠：

那個跟我們議場無關，請你不要回答。市長說跟議場無關，跟選舉有關的他都不能回答。我也不能回答你的問題，請你不要質詢我，謝謝。

馬副秘書長永成：

這幾天談的案子都是跟白曉燕案有關，我想秦議員上了這麼多的節目……

秦議員慧珠：

拜託，我們是不是把外面的電視節目統統來議會開個專案報

告好不好！我們爲什麼要在議會討論電視節目！

馬秘書長永成：

我想我這樣子的講法並沒有惡意，因爲確實非常多的節目邀請秦議員去談白曉燕的案子。

秦議員慧珠：

好，我繼續再問市長，請你等一下不要再遞個條子來罵我了，謝謝你，拜託。

陳市長水扁：

我相信馬副秘書長沒有惡意嘛！這是看你上那麼多的節目，談這麼多的問題，才認爲你是這方面的專家，可以請你多幫忙警方辦案。

秦議員慧珠：

好，你剛剛說這兩個歹徒現在變成什麼樣子，請你再說一遍！

陳市長水扁：

依照個人的瞭解，陳進興好像沒有經過變臉，但是高天民的部分好像在眉毛的部分動了一些手術。

秦議員慧珠：

變成什麼樣子？你要告訴我們，要不然我們看到陳進興、高天民都沒有辦法去報案怎麼辦？你要告訴你的員警，否則他變了樣子跟你的員警面對面都看不到怎麼辦！這麼重大的事情你都不知道，你還是去助選了。

陳市長水扁：

我們還是請王局長來說明一下，到底現在可以想像得到他現在變成什麼。

秦議員慧珠：

又要搬救兵，不用啦！馬永成再寫個條子就夠了啦！不用王

局長了啦！市長，不要每天去助選，東罵西罵，前天罵李總統，昨天罵吳伯雄。台北市發生這麼大的案子，這兩個歹徒變臉變成了什麼臉，你也不知道！你也不關心！到現在還鴉鴉烏什麼都搞不清楚，這兩個人臉變成什麼樣子市民該不該曉得？警察該不該知道？該如何自保防範，這才是最重要的。多關心一點啦！助選的事情，民進黨該當選的還是會當選，不該當選的還是不會當選。如果治安首長自己都不關心台北市的治安，都不瞭解狀況，一切都像是大白痴，唉！阿彌陀佛，市民回家自己燒香吧！

陳市長水扁：

我不是大白痴，對不起。

秦議員慧珠：

你什麼都不知道啊！

李議員慶安：

市長，針對今天秦議員的質詢我倒是有很多的感觸，我覺得今天或許警方正全力在抓白案兩嫌，白案兩嫌變臉可能你不曉得變成什麼樣子，不過民衆的恐慌我想市長應該可以體會一、二。前幾天在陽明山出現的時候，文化大學的學生也好、陽明山國小的小朋友也好、家長也好，都不敢去學校上學了。不知道市長對於這些家長、學生或者學校的安全，是不是能夠親自去督陣做一些指揮？對於家長不敢送孩子到學校而請假，我們有沒有從行政單位對學校有所指示？對於家長要請假的人，學校是算還是不算操行成績？我們從小都教孩子要用功上學，每天都要去，結果今天發生這個事，是我們家長告訴孩子你不要去了。是我們的社會帶給家長、帶給孩子這麼大的恐懼，我們的政府是不是在這一方面要有什麼緊急的做法？在當時我們有什麼樣的安慰？有什麼樣

的保證？這一點市長有所瞭解嗎？

陳市長水扁：

非常謝謝李議員，事實上個人對於這個問題的關注，很多也不能夠講得那麼樣的清楚。所謂講的那麼樣的清楚就是很多的事情，我們公開的也好，特別是在私底下各種的場合跟王局長和侯大隊長以及有關的單位來探討這個案情，以及整個案情的進度，未來該怎麼辦，甚至包括這一次事情的發生爲什麼歹徒沒有抓到，問題出在那裡，未來該怎麼樣做，很多的事情實在是在沒有辦法在公開的場合講得那麼清楚。今天我能夠做的，我應該做的，就是要給我們的員警同仁、王局長、侯大隊長更多的鼓勵跟支持。

我不給他們任何的壓力，但是對於這件事情一直沒有辦法在短時間之內將他們補獲，我相信只要有一天抓不到這兩個兇嫌，我就對不起市民同胞，而且我相信讓大家恐慌、不安就是一位不稱職的市長，這一點我會好好的檢討。但是我相信我的壓力絕對不下於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我希望能夠請我們的員警同仁在王局長以及專案小組的帶領指揮之下，能夠全力來偵辦這個案子。如果我來作秀，我要來對外做一些交代，我可以做很多的事情，我可以做很多的表現，但是我不願意，我寧願給大家罵。但是我在私底下，你可以請問王局長、侯大隊長，我給他們的鼓勵、支持與配合，做全力的後盾。我相信我對得起自己的良心，但是只要歹徒沒有抓到我就對不起大家，這一點我必須要承認，我必須要檢討，謝謝。

李議員慶安：

你並沒有回答我的問題。那一天陽明國小的情況，教育局長有沒有到現場去瞭解學生安全措施防範，以及家長在附近都不敢離開孩子一步，對家長有沒有安慰？他們到底該不該讓孩子留在

家裡，還是應該讓學生到學校？有沒有做相關的處理？這一點市長你沒有答覆我。

陳市長水扁：

當然還是要上課，大家還是要稍微的注意一下安全。我相信有很多的事情也不能夠因爲有這樣事情的發生就全部停課，或者停止上班，我相信那也是不可能的事情。但是我相信我們的員警同仁絕對有信心能夠把這兩名兇嫌抓到，我相信只要把這樣的事情解決，這樣的個案，流竄型的犯罪，應該可以讓它劃下一個點。

秦議員慧珠：

我要鄭重的請王局長。王局長，今天這兩個歹徒經過了七個月，他們絕大部分的時間都在台北市徘徊。現在又發生了這麼重大的事情，今天早上有一個不正確的消息，你們說可能是謊報，但是也許真的是有人看到類似陳進興的人出沒民生東路這種商業大樓，只是後來你們去查的時間可能他已經跑走了。這樣的情形讓我們台北市市民非常的驚慌，因爲這兩個歹徒沒有去高雄、也沒有去澎湖，就在台北市流竄。你如何讓台北市民安心？尤其是陳興，他除了殺人還強暴，對婦女來講先姦後殺，在你死之前還凌辱你，這是多麼讓人感覺緊張的時期。可是他每天還是在台北市出沒，我們警方如何讓人民安心？宋省長說這件事情讓台灣蒙羞，可是讓台灣蒙羞的就是台北市，是我們的市長，是我們的局長，使得我們台北市的治安變成這樣。這兩個歹徒別的地方不去，偏偏在台北市。他跟你們警方挑戰，跟陳市長挑戰，而我們呢？你們蒙羞，我們受恐驚慌，你如何對我們有所交代？

王局長進旺：

向議員報告，今天早上這一件是計程車司機報案打一一〇到

我們勤務指揮中心，他說載了一位客人很像陳進興，然後到了民生東路三段四十九號這個大樓裏面。我們接受報案以後立刻指揮線上的警網，以及支援的維安特勤小組共十六個人搜索，最後確定是謊報，也就是沒有這一回事。現在有很多的老百姓報案，但是我們都非常的重視，而且很迅速的處理。這個案子因爲是一一〇報案，所以我們有小區域巡邏立刻到達現場。

另外爲了偵辦本案，整個台北市採取的勤務作爲是非常的積極，現在所有的員警都投入。同時我的瞭解，刑事警察局所有的外勤隊也全部投入。現在這個專案是由台北縣市警察局共同來偵辦。很多的監察做爲我不便在這邊公開，我們有信心也會盡全力來偵辦本案。謝謝。

主席：

好，時間到了。謝謝。現在進行第八組，只有周柏雅議員一位，五分鐘。

周議員柏雅：

陳市長請回，請民政局李局長和社會局陳局長，時間太寶貴了，站好之後再來問。

主席：

應該是不可以。

周議員柏雅：

怎麼不可以，時間這麼寶貴，一分鐘也要問，全部站好之後我才開始發言。

請教李局長指南宮靈骨塔財產處分的變更，有沒有向民政局報備？

民政局李局長逸洋：

它是屬於靈灰塔地藏王的部分，在八十三年時候有函給我

們備查。

周議員柏雅：

它是以建廟的名義申請？還是建靈骨塔的名義申請？

李局長逸洋：

應該是靈骨塔。

周議員柏雅：

這個靈骨塔將來的所有權是屬於指南宮的？還是屬於南宮建設的？

李局長逸洋：

它是跟南宮建設合建的部分。

周議員柏雅：

所有權是誰的？

李局長逸洋：

所有權的部分兩個有合併在一起，是合建。

周議員柏雅：

那這個就很奇怪，指南宮是一個非營利性的組織，南宮建設是一個營利性的組織，將來這個契約以及出資、經營管理的收入等等，到底是要歸誰所有？這一部分我請民政局監督寺廟的主管機關去瞭解清楚。

李局長逸洋：

向周議員報告，它只是一個合法寺廟而不是財團法人，所以有關它的財產處分我們沒有實質的審查權，它只是向我們備查而已，我們沒有辦法去審查。

周議員柏雅：

寺廟需不需要管理？當然要管理啊！請教陳局長，爲什麼社會局沒有按照這個規定來完成這個會勘紀錄？

社會局長陳菊：

因為是根據當時的法條，社會局是根據墳墓設置辦法，當然不是現在的同仁，而是以前……

周議員柏雅：

這個法條實在是很可笑啊！墳墓設置管理條例的最後一章的附則裡面，就規定有關所有靈灰塔的相關規定由省市政府另定辦法，而省市政府所另定的辦法就是八十年你們所另定，我昨天所講的那個管理要點。那個管理要點是你們自己定的，當然就要按照管理要點來執行，還有根據什麼呢！法寫得很清楚！為什麼社會局提議把核准基準表的平均坡度改為百分之五十？你們是都市計畫的專家嗎？為什麼提議把它改為百分之五十？

陳局長菊：

當時的社會局長及社會局的同仁有沒有這樣子提議，我想社會局是對於整個指南宮，我不是……

周議員柏雅：

公文都有了！不要再懷疑了！我只想知道為什麼？

陳局長菊：

當時的社會局長為什麼這樣做我不清楚。

周議員柏雅：

那你要問啊！

陳局長菊：

現在也在追究啊！

周議員柏雅：

你一個機關為什麼提議把平均坡度百分之三十改為百分之五十，而且竟然是由社會局來提議！這個理由要向社會說明清楚啊！

陳局長菊：

我們現在正在追究中，當時承辦的人員有些根本不在社會局了，我們正在追究中。

主席：

好，時間到了。

周議員柏雅：

到現在一年多了，你還在追究中！這也就是開始對你們市政府非常不滿的地方。主席，還有第四輪的話，我們希望還可以繼續問。

主席：

沒有第四輪，我昨天已經裁示過了。第九組有幾位在？兩位六分鐘。

龐議員建國：

請陳市長跟王局長。局長，現在在我們台北市的警力系統分配上面大概分為四個系統；第一個是分局派出所這個系統，差不多有五、六千位的警察同仁；第二個就是刑事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大概是一千一百多個人；交通警察大隊差不多一千多個人；保安警察大隊大概一千多個人。

王局長進旺：

差不多是這樣。

龐議員建國：

就你所知上次在五常街那個地方把林春生打死的那一次，跟兩個歹徒碰到面的是那一個系統？是分局的系統？刑事的系統？交通的系統？保安的系統？是那一個系統的員警碰到他們兩個？

王局長進旺：

五常街那時候開始是派出所的警力先到達的。這一次在……

龐議員建國：

不是，是跟他們遭遇的。

王局長進旺：

是派出所的警員。

龐議員建國：

好。所以雖然今天刑事警察大隊負責主要的偵辦工作，但是很明顯的不一定是刑警大隊同仁有機會掌握到線索，抓得到歹徒，對不對？

王局長進旺：

對。

龐議員建國：

而現在有一些專家的說法，至少他本身對台北市的警力分配以及犯罪者的心理很瞭解的人，他說這兩個大膽的歹徒的確很有可能以在台北市四處遊蕩的方式，以最危險的地方就是最安全的地方的一種方式來處理他們的逃逸。在這種狀況之下有人說其實這四個系統裡面，是某一個系統最有可能遭遇到這兩個歹徒，是那一個系統？

王局長進旺：

現在是分兩種狀況；突發的狀況是我們派出所的警力最容易碰到，街頭巡邏的時候是我們保安大隊的警力。假如我們有情報要攻擊的話是以刑事組為主。

龐議員建國：

所以啦！你就忽略掉了一個，人家認為概率非常高的是交大的系統，論點就是說交大經常在街上負責交通指揮、負責交通疏導的工作。所以他們在街頭站崗的時候、在交通疏導的時候，以

這兩個嫌犯逃逸的行為模式，很可能他們就有機會遭遇。可是他們也指出一點，今天在這個四個系統裡面，卻是交大的同仁在涉及擒拿的這一方面相對而言是最差的。所以請陳市長注意一下、督導一下，對於交大的同仁恐怕以後要麻煩他們在技擊、射擊、擒拿等方面，也要開始加強準備了。下一次如果議會再邀請警察同仁打靶的時候，恐怕也要請交大的系統不要只注意到交通的問題，雖然這是它主要的職責，可是不要忘了他也還是警察。下一次恐怕也要請交大的同仁一起來打打靶。這一點請市長能夠切實監督，謝謝。

魏議員憶龍：

市長，因為我們沒有辦法有第四輪，我們也不想分離主題談跟溫妮颱風沒有關係的題目，因為我們關心的是民生。可是我還是很擔心這邊一百零六棟的房子，數千個人的安危。所以我再找到第二份的資料，也是中央社區崩塌危險調查研究的一個簡報裏面，最後它講的現在要進行擋土牆一千七百五十一公尺，排水溝的維護要二千七百六十公尺，止滑樁跟岩錨工程要四百四十一根，估計的費用將近要一億八千五百四十三萬元。請問市長，我們什麼時候可以開始來做這些工作？

陳市長水扁：

剛才已經說了，因為我們的同仁包括陳前副市長認為這一部分的經費應該要由中央的住輔會來負責。

魏議員憶龍：

市長，陳副市長離職交接時有沒有跟你報告這件事情？

陳市長水扁：

所以剛才我瞭解的結果是陳副市長曾經做這樣的一個指示。

魏議員憶龍：

所以啦！你就忽略掉了一個，人家認為概率非常高的是交大的系統，論點就是說交大經常在街上負責交通指揮、負責交通疏導的工作。所以他們在街頭站崗的時候、在交通疏導的時候，以

魏議員憶龍：

所以啦！你就忽略掉了一個，人家認為概率非常高的是交大的系統，論點就是說交大經常在街上負責交通指揮、負責交通疏導的工作。所以他們在街頭站崗的時候、在交通疏導的時候，以

有沒有跟你報告？

陳市長水扁：

他沒有跟我報告，但是我知道有這樣的一個紛爭，我是從報紙、媒體知道魏議員關心這件事情，也負責協調。

魏議員憶龍：

陳市長，陳副市長很不負責，這幾千萬條的人命在他離職的時候也不報告一下。報告都出來了啊！建設局林局長不跟你報告也就算了，許局長剛到職不清楚也就算了，陳副市長他主持這樣的專案卻拍拍屁股回學校教書！

陳市長水扁：

沒有，他已經做了裁示，就是說這件事情應該由權責單位，由負責開發的原單位，也就是如三三八巷的福音山莊來負責一樣。

魏議員憶龍：

這個跟福音山莊沒有關係啊！

陳市長水扁：

對啦我知道，但是我是說陳前副市長的裁示是這樣。所以後來林局長也講了，已經多次要求中央負責經費的編列。但事實上是一直沒有回應。

魏議員憶龍：

我現在就是要問你這一點，如果中央經費一直不編下來，你們中央跟地方在互踢皮球發生人命的時候，市長要不要負起政治責任？

陳市長水扁：

如果說是中央要負責的事情而要地方政府來負責，在刑事責任上面也應該不會構成，我相信魏議員比我還要清楚。

魏議員憶龍：

但是台北市民是居住在你管轄的台北市內啊！

陳市長水扁：

但是還是有權責單位，否則今天福音山莊的事情，他們沒有做好原先的開發、設計、規劃而導致德行東路三三八巷的山崩等等，我相信也不是叫市政府來負責。

魏議員憶龍：

我剛剛已經強調過了，人民繳稅的時候沒有分中央政府或者地方政府，現在有一百多棟的房子、人命在那邊，但是你們政府互相踢來踢去，發生問題的時候他們怎麼辦？你現在的意思是叫中央去負責，你一點責任都沒有。這跟我們剛剛前面幾組問警察治安的情況是一樣，問治安問題的時候你叫警察局長來答，你說你不知道情況；我現在問這個與民生有關的，山坡水土保持的問題你也不知道。我最近非常鼓勵市長去助選，因為你是超級助選員，不去助選實在可惜。但是請你花一些心思在這個事情上面。

陳市長水扁：

這個不知道，和助選不助選一點都沒有關係。

魏議員憶龍：

有關係啊！有沒有關係是我們的市民最清楚。

陳市長水扁：

我管政策，很清楚的政策已經由陳副市長裁示應該由中央住輔會來負責，我相信這一點應該是很清楚的。

魏議員憶龍：

如果中央住輔會不負責，你就永遠不負責，是不是？

陳市長水扁：

我們再來瞭解看看。

魏議員憶龍：

好，謝謝市長，我會把你的這個意見跟所有的市民講，只要中央不負責你就不負責。待會有時間的話再請教林局長，是不是市長不負責你也不負責？

費議員鴻泰：

請信義區區長也到備詢台來。市長，在他還沒有上台之前，我想請教一個問題。現在台北市有非常多的既成巷道，產權屬於老百姓，但是市政府沒有徵收。當然這是牽涉到政府的財力，我們在這邊不討論這個問題。我舉一個個案看陳市長怎麼回答這個問題，在吳興街六百巷七十六弄有很多巷弄是屬於地主的，但是當地的道路經過幾次的大雨，幾年下來已經破舊不堪。但是地主又不讓當地去鋪馬路，市長，這個問題該如何解決？

陳市長水扁：

類似的事情應該不止在吳興街六百巷這個地方，還有一些地方也有類似的事情。

費議員鴻泰：

我爲什麼要找這個區長來，因爲我從他身上學到很多事。我找區長來開協調會他也不來，我指定找區長來他也不來，所以我才會舉出這個個案。市長，這個案子要怎麼辦？

陳市長水扁：

必要時的情況下我們也可以採取公權力的介入來排除萬難。

費議員鴻泰：

對，這就對了。但是市長我要跟你報告一下，信義區他們回答我的是非要地主同意不可。公文的往來，這件案子我至少已經處理了一年，信義區公所給我的感覺就是推，道理就是那麼簡單，我叫區長來他也不來，他派他的科長來，我就不知道這個區長

在不在乎民意代表反映的民聲！他在不在乎當地居民生活的品質！憑良心講那個地方如果晚上機車騎快一點，萬一摔傷了、摔死了，請問市長他們可不可以要求國家賠償？

陳市長水扁：

看是怎麼樣的一個構成要件。

費議員鴻泰：

我把這個狀況講給你聽；當地老百姓要求區公所來鋪，因爲八米以下巷道現在責任歸屬是歸區公所。

陳市長水扁：

針對這個個別的案子，我們還是寧願交給法規會或者國賠會來負責解釋跟認定比較好，不能講這個抽象的問題。

費議員鴻泰：

好，請教區長，吳興街六百巷七十六弄這個路，你不要鋪？我最近所開的協調會是將近兩個月以前，你們到現在不動如山，我叫你來開協調會你也不來，我還指定叫你來喔。請問你，這個問題該怎麼辦？

信義區黃區長玉川：

那一次我不曉得是爲什麼事情沒有去，沒有錯。

費議員鴻泰：

你不要跟我鬼扯了，兩次你都不來！憑良心講你心目中有大小議員，你知道嗎！我現在問你要怎麼辦？緊接著下面談馬屁文化我再請你上台，你心目中只有民進黨的議員、只有國民黨的議員嗎！我們新黨議員叫你來都不來嗎！

黃區長玉川：

沒有大小眼。

費議員鴻泰：

市長，待會我們要談馬屁文化，這就是標準的。區長，你告訴我這個路要不要鋪？什麼時候可以把它鋪好？你告訴我一個時間啊！

黃區長玉川：

那個是私人的土地。

費議員鴻泰：

我剛剛問市長你都沒有聽清楚啊！市長說必要的時候可以用公權力，你知道嗎？這個案子拖了多久了你知道嗎？你說，你不說我要市長說，你就難看了。

市長，拜託你，麻煩幫他回答一下。

陳市長水扁：

要使用到私有地當然要儘可能的跟人家溝通跟協調，在真的沒辦法的情況之下，該做的事情還是要做，所以只要認為不鋪的話對於市民的生命財產安全有危害，我們應該就要做，必要時我還是支持，應該動用公權力。讓公權力介入來排除萬難把它鋪好。

費議員鴻泰：

市長，這個案子已經拖了好幾年了。不光是找我一個人陳情，也找過其他民進黨的議員陳情過，但是區公所就是用各種方法在推。

主席：

好，時間到了，謝謝市長跟所有的首長。我們是不是休息十分鐘讓他們交接一下。

鄧議員家基：

議長，休息之前我還是要再一次先提出來，接下來的馬屁文化，剛才所提出來的資料到現在也沒有人跟我做任何的接觸。

主席：

好，十分鐘之後再來，趕快準備。

魏議員憶龍：

待會談馬屁文化的時候請林副市長一起過來。

主席：

他有請假到行政院開會，代表市長去。

——休息——

主席：

請市長進來，好，我們現在開始。

秦議員慧珠：

議長，會議詢問，我一邊問請市長一邊進來。

主席：

會議詢問不能罵我。

秦議員慧珠：

議長，我們待會要談的是馬屁文化，我們知道陳市長最討厭人家拍馬屁，可是為什麼我們議會也充滿了馬屁文化？你看看市長坐的椅子為什麼比其他人來得大，我們市長最討厭人家坐大椅子了。上次他去日新國小，連副總統坐個大椅子被他罵個半死，然後在他的馬屁文化報告說不可以浪費錢去做一個大椅子，為什麼我們議會還給市長坐這麼大的椅子？怎麼要做這種馬屁文化的事，拍市長的馬屁，請問？為什麼要給市長坐這麼大的椅子？人家明明不喜歡坐大椅子！明明討厭人家拍馬屁！為什麼你要拍他的馬屁？為什麼讓我們議會蒙羞？我們每一個議員都變成跟議長一樣拍市長的馬屁，給他坐這麼大的一個椅子。我們應該趕快把這個大椅子換成小椅子，跟其他官員一樣大的椅子，來實踐我們反馬屁的精神。議長，可不可以馬上把那個大椅子換掉？不然我

們怎麼好意思講人家拍馬屁！我們自己給他坐那麼大的椅子，拍馬屁啊！

主席：

我所以把比較大的椅子給市長，我認爲是對他職位上的尊重。

秦議員慧珠：

那他也高高興興的坐，坐了兩年十一個月呢！他也實踐了遵守人家拍他馬屁的這樣一個文化嘛！他欣然同意啊！他的屁股也没有比人家大，爲什麼椅子要比人家大呢！

主席：

我是沒有感覺到拍馬屁，我是認爲因爲他是市長，這是對他職務上的尊重，所以他的椅子跟一般的首長不同。

秦議員慧珠：

人家市長已經罵了馬屁文化，說不可以亂坐大椅子，你還不知道反省。今天我們要談馬屁文化，你怎麼還不換椅子，議長你要反省一下，要不然我們待會怎麼罵人啊。

主席：

我想就這樣不要換。

秦議員慧珠：

不是啦！你現在要換個小椅子嘛！要不然我們覺得很丟臉！

主席：

不會啦！我感覺我不是拍馬屁。這是對他身爲台北市市長職務上的尊重，我是一種尊重，不是拍馬屁。

秦議員慧珠：

那麼日新國小給連副總統坐一個比較大的椅子，是不是也是對他職務上的尊重呢？

主席：

那是個人的看法。我認爲給連副總統比較大的椅子也是對的，以我的邏輯是對的。

秦議員慧珠：

所以市長的反馬屁宣言，市政會議那篇文告就寫錯了囉！

主席：

那我不敢講，因爲每個人有每個人的看法，每個人有每個人的觀點。我是認爲給市長坐一個比較大的椅子不是拍馬屁，而是對他職務上的尊重。所以以我的邏輯來推斷的話，日新國小給連副總統坐一個比較大的椅子也不是爲連戰，而是爲中華民國的副總統職位上的尊重。我想應該也不是拍馬屁而是一種尊重。

秦議員慧珠：

所以今天給市長坐一個比較大的椅子，不是議會拍他的馬屁。那市長欣然接受坐這麼大的椅子也不是喜歡被拍馬屁。所以坐大椅子就不叫拍馬屁，請市長以後不要隨便罵人家坐大椅子，對不對？

周議員柏雅：

主席，我剛才已經有要求要發言了，是因爲秦議員先站起來，對不起我是第二個要表示意見，有登記的。今天安排的馬屁文化報告，我個人是沒有興趣，我也不想問，因爲我覺得這個專案報告和市政府沒有很相關。當然椅子的大小有時候是表示適度的尊重，這是人之常情，也是禮之當然，而不是說椅子特別大就有一個不正常的背後的心理在裏面。主席，我要做一個會議詢問。

主席：

你是要會議詢問還是什麼？

周議員柏雅：

我要做會議詢問。

主席：

這個椅子的事就不要再討論。

周議員柏雅：

對，那件事就不說了。我只是聲明說今天的專案報告我是不會來問的，因為這是個人看法的問題。我現在要提一個會議詢問，不過權宜問題是不是應該先講一下？如果報告完要進行質詢的話，各質詢組是有權利貼海報在前面，但是現在還沒有開始。

主席：

我們本來已經要開始了，是因為你們提權宜問題。

周議員柏雅：

現在還沒有質詢啊！但是就已經貼一個海報在那裡！海報現在可以貼嗎？

主席：

本來現在就要進行，因為你們有人提程序或者權宜問題干擾他們，否則本來是應該輪到他們。

周議員柏雅：

還沒有報告是不是？

主席：

剛才那個是誰貼的？

林議員美倫：

我啦！

主席：

暫時拿下來，因為市長等一下要先報告。

周議員柏雅：

報告完再貼也可以。

主席：

對。

周議員柏雅：

這是權宜問題，這是中立的、中性的，沒有個人的意見。

主席：

先收起來，我們等一下再給你貼上去。

周議員柏雅：

這是議場裏面的一種規定。

主席：

好，不用再講。

周議員柏雅：

主席，有一個會議詢問和議員的職權有關係的，我想利用很短的時間提出來，請主席做一個裁示。就是因為我們議員質詢的時間很短，所以我們會用書面質詢來問很多問題。但是市政府對於書面質詢的答覆，如果明明是可以答也應該答，但是故意不答的話，這種答覆回來的，我們要不要接受？有些是很明顯的，譬如說市政府提供公文書給我，我覺得公文書裏面有很多疑點，我就以一個書面質詢問他說你提供的資料裏面那一部分的記載是如何？只是要他重覆跟我說那一份資料裏面的東西是怎麼樣，但是市政府可不可以說，對於該項資料我們也充滿懷疑，所以就不答。所以對於我所問那一份資料裏面的事實是什麼，它是不是可以拒絕回答？

主席：

因為程序問題不能講那麼久，你要停下來。

周議員柏雅：

會議詢問嘛！

主席：

我來做裁示嘛！

周議員柏雅：

主席，像這種是我們的職權問題喔！我們問它，它可以這樣答的話，這樣的書面質詢我們要不要接受？

主席：

這個上次已經裁示過了。如果市府跟議員之間的書面質詢有爭議的話，授權主席來判斷。所以如果你有爭議的話拿給我看看，好不好！

周議員柏雅：

授權主席？大會授權你？

主席：

對。

周議員柏雅：

那我就正式要求秘書處，議會在……

主席：

你不要浪費現在的時間，你問什麼它答覆你，你認為不清楚或者是他故意搪塞，你就拿給我看看，我來做裁示，好不好？

周議員柏雅：

主席，對於這種裁示你要多少天之內裁示？

主席：

你要拿給我，我還沒有看到怎麼裁示！

周議員柏雅：

我如果拿給你，你要多久裁示？

主席：

如果我認為是他應該還要再送來，我會要他送來。

周議員柏雅：

他應該要再答覆的話，那一份答詢算不算無效？

主席：

當然無效啦！

周議員柏雅：

對啊！要不然時間就被它浪費了！它就是用這樣子來拖延時間啊！明明可以答的、該答的，它就故意跟你亂講、拖時間！這種官僚文化就是應該要批判的！

主席：

好。

周議員柏雅：

主席，如果它拿來你也認為不應該這樣答的話，這個書面質詢的答覆是無效的。

主席：

對，那當然。

周議員柏雅：

我們這裏先講清楚，我會拿給你看。如果是無效，我們會有相關的程序來處理書面質詢的無效。

主席：

好，你不要生氣，我知道了。

鄧議員家基：

議長，其實我剛才在周柏雅議員講之前，我這個氣比他還要氣，但是在剛才他這樣子批判完了之後，坦白講我肚子裡面的氣已經消掉了一半。今天社會上還有這種正義之聲，尤其是在我們議會同仁裏面出現，尤其又是在我們執政黨的議員裏面出現，我還能夠氣什麼呢！道不孤，必有鄰。但是在這種狀況下面，我剛

剛跟議長報告，我還存在著半口氣要吐。我們今天要談馬屁文化，如果將來還是避免不了這種馬屁文化，談的還是馬屁啦！市政府天天講說它沒有馬屁文化，可是它說出來又做不到的時候，我們談馬屁文化有什麼用呢！

我今天在開始之前跟議長報告，我在十月二十七日對馬屁文化的專案報告要了一份資料，議長，我現在唸給你聽，你來做個判斷我可不可以要，市政府該不該提供。我在十月二十七日送給市政府說請於十月二十八日前提供陳市長暨二位副市長自八十四年一月起至八十六年九月止，代表市府參加之各項工程建設、儀器設備等開工或啓用典禮，與完工或落成典禮之(一)慶祝的名稱，(二)參加的日期；以上的資料請分別依市長及兩位副市長參加之慶祝活動造冊提供，此致秘書處，我這樣的要求清不清楚？內容合不合理？

主席：

白副市長，人家要的很清楚啊，你們有什麼困難說不送？人家已經給你瞭！

鄧議員家基：

議長，前五分鐘給我啦！

主席：

不錯了，這樣的效率已經不錯了。

鄧議員家基：

可是我今天還要請議長再評斷一下。第一個我要求的是從八十四年一月開始的，他現在給我簡簡單單的一張，上面註明是八十六年一月。

主席：

也夠了，我曉得這個資料等一要做什麼，如果只給你一頁

，我想也夠了。

鄧議員家基：

議長，這是你的標準。如果說他們都能夠這樣子答覆的話：

：

主席：

你就可以用這一段時間他參加多少，按這個比例講到一或二年前。

鄧議員家基：

這是不對的。我現在要講的意思就是說第一個，就算是議長講夠，爲什麼要五分鐘之前，要我們再三的通牒才拿出來！

主席：

如果不是這樣府會關係怎麼會這麼壞。當然是這樣啊！

鄧議員家基：

議長，第二個，即使說這樣是夠的話，白副市長的部分從八十四年到現在提供給我五件，這樣有沒有欺騙議會之嫌？

主席：

白副市長我看你不止五次吧！你才五次而已嗎？不可能吧！

鄧議員家基：

就提供給我五件！

主席：

不止吧。

鄧議員家基：

我們所相信的，市政府最老實的白副市長，他也幹這種事情！

主席：

我想應該是不止五次。但是到底有多少次憑良心講你只是要

一個佐證。

鄧議員家基：

不是佐證的問題啊！我們今天連要一個資料都要不到！他就是在市長的這種馬屁文化之下，他不願意提供！你說這樣子我們怎麼質詢！

主席：

簡單一點啦！所以府會關係會這樣子。

鄧議員家基：

太過份了！市政府我們所尊重的白副市長居然也變成這種德行！

主席：

你要保重不能太生氣。我們年紀都一大把了不能太生氣。

楊議員鎮雄：

議長，會議詢問。今天我們邀請來的有沒有區公所？

主席：

我們沒有邀請。

楊議員鎮雄：

那我剛才怎麼在外面看到大同區的張區長？

主席：

大同區區長不是受傷嗎？

楊議員鎮雄：

對啊。

主席：

我們沒有通知區長。

楊議員鎮雄：

我剛才看見區長啊！

主席：

沒有通知區公所。我們沒有通知他，他要來我也沒辦法。

楊議員鎮雄：

我有看見他，這太拍馬屁了嘛！市長坐在那裏還要把拔河比賽受傷的區長請到議會來！

主席：

這個沒有我們的事嘛！

藍議員美津：

楊鎮雄議員搞不清楚，你剛剛講我們沒有請張區長來，不是說要拍馬屁故意過來的嘛！

主席：

我們沒有請嘛！

藍議員美津：

你要澄清一下嘛！

主席：

好，我們沒有請他來，他要來是市政府要自己去約束，跟我們沒有關係。

藍議員美津：

主席，你要跟楊鎮雄議員說明清楚，我們如果今天沒有請張區長來，張區長如果願意來旁聽的話也不是拍馬屁，他把他歸類到拍馬屁是不對的。

主席：

主席不管這個事。

藍議員美津：

主席，我們有沒有請張區長過來？

主席：

我可以跟你講我沒有請他來，但是你要我講這個話我不講。

楊議員鎮雄：

讓他回去休養好不好？議長，希望你也體恤一下我們市政府官員的辛勞，尤其是在拔河比賽受了傷，我還要到醫院去看他。如果沒有請他的話就讓他趕快回去，好不好。報告議長，市長所批評的題字文化……

主席：

這個是主題，這就是你等一下要檢討的，你不能再借時間了。第一組是魏憶龍議員，在場的有幾位？

秦議員儷舫：

剛剛秦慧珠議員講的也是這個主題要講的啊。

廖議員彬良：

要先報告啊！

主席：

現在先請市長來報告。

秦議員儷舫：

這不是裁示不公嗎！

主席：

什麼裁示不公？

秦議員儷舫：

你剛剛制止楊議員提到題字的問題，那你怎麼可以允許秦慧珠議員講板凳的問題呢？那也是在馬屁文化中他要質詢的啊！

主席：

他是提這個椅子的問題啊！

秦議員儷舫：

他也是強調是馬屁文化啊！

主席：

我剛才也答覆過了啊！

秦議員儷舫：

所以你怎麼可以講楊議員題字啊？

主席：

題字等一下可以講啊！

秦議員儷舫：

你怎麼說是他等一下質詢要用的呢！

楊議員鎮雄：

他講題字文化的時候，你自己也題字啊！

主席：

我認為題字是對於那個學校喜慶的一種恭祝，有人認為我不是被排在比較後面，我這個人一向不在乎這件事情，他有把我登出來我都覺得很不錯。

楊議員鎮雄：

所以說這個題字你基本上也是受到了市長的影響，你也不加以指正。

主席：

我們現在請市長來報告，好不好？

卓議員榮泰：

問什麼樣的問題應該要搞清楚嘛！

主席：

我們現在請市長來報告，好不好？

魏議員憶龍：

主席，這是什麼報告啊！馬屁文化就是名實不相符啊！嘴巴講的一套，心裡想的是一套！現在要他報告馬屁文化，他拿一個

機關文化來我們也接受，那他以後就可以隨便改名稱了！可以這樣嗎？他怎麼報告？我沒有看到書面報告啊！市政府這個報告是誰打的？那一個人幫陳市長水扁拍馬屁啊！拍這種馬屁把它改爲機關文化！議長你查一下嘛！市政府那一個人送這個公文過來的？改成這個什麼機關文化！議長，我建議把這個改成機關藝術，不要改成什麼機關文化！如果這樣改來改去，文化也可以改爲藝術啊！這麼馬屁的人不查一下怎麼談！

主席：

我一再交代秘書處，希望它依照大會通過的題目來做爲書面報告。但是市政府一直都不理我也沒有辦法。

楊議員鎮雄：

議長，你要名正言順。你等一下要請市長來做機關文化的報告，還是馬屁文化的報告？這一點先澄清。如果要馬屁文化的報告現在就進行，如果要機關文化的報告是要報告什麼東西？

主席：

我當主席當然是以我們的決議來邀請他來報告。

秦議員備舫：

議長，那到底這一份書面可不可以接受呢？這書面說的是機關文化，你今天的議程明明講的是馬屁文化，我們怎麼可以接受呢？如果不能夠接受是不是現在退回去，重新來一份馬屁文化的書面呢？

魏議員憶龍：

議長，機關文化有很多種，機關裏面充滿了藝術的氣質也是機關文化的一種，這跟馬屁文化根本就是風馬牛不相及了。所以到底我們今天談的東西是什麼要搞清楚嘛！如果市長可以隨便把

它改成機關文化，下面也有人拍他馬屁把它修改爲機關文化，那麼我們怎麼處理呢？對不對？議長，調查一下。

主席：

我想他既然把這個拿來……

藍議員美津：

主席，我記得議會是說碰到重大事件的時候先書面報告，書面報告不同意不滿意的時候再來做口頭報告。市長今天不一定照這一本宣讀，一定是還有口頭報告，我們還計較這個題目幹嘛！三黨協商的議程確定是馬屁文化，我們就把它當做馬屁文化來質詢市長就好，市長改機關文化是他的事情嘛！因爲我們不滿意他的書面報告，所以他才要來口頭報告。我想這樣子就很容易解決了，對不對？

主席：

我要來講公道話，我只有勸你們幾位，老實講我也是有無力感，理論上市政府送來的應該是寫馬屁文化才對，他不肯，那我們就只有這樣。但是民進黨的議員也不要這種觀念認爲市政府的這種態度是對的，我們議會是一個共同體。

楊議員鎮雄：

議長，我們又不是台北市政府的議事局。雖然會有很多台北市政府議事局的議員，但是我都不是啊！

主席：

不要再講這樣子好不好，對於市政府要這麼做，我只能說無可奈何。但是我們也不要有人講說市政府這樣寫是對的，我看這樣不好。但我希望既然在這個無力感又無可奈何之下，它願意寫一個這種東西來已經不錯了，我們就來接受，好不好？

卓議員榮泰：

主席，我正式表達一個意見，今天之前我們爲了要討論今天的這個主題，包括現在開始，我們議會是屁聲連連。本來這樣的字眼放在神聖的議事廳上面，大家寫出來討論是不是適當？議員既然提出來，最有資格來講適不適當的應該是議長，你用你主持議會的經驗來告訴當初這些參與協調的人，我看今天佈告欄都不好意思把馬屁文化這四個字打出來。

主席：

趕快把它打出來。

卓議員榮泰：

主席，今天我在這裏說主席這樣子的裁示很英明，那就是拍你馬屁。

主席：

我認爲市政府今天送給我們的是不對的，但是我們無可奈何，我希望大家就開始進行，但是我也希望我們同仁不要說市政府這種文化是對的，好不好？

卓議員榮泰：

是不對，但是主席，你用你主持議會的經驗，二十幾年民意代表的生涯，讓這樣的字眼放在佈告欄上面、放在紅單上面、放在議事錄上面……

主席：

人家陳市長在市政會議可以講的話，我們在議會不能講？他比較大還是我們比較大？

卓議員榮泰：

主席是承認市政府做的都比我們好囉？

主席：

我承認我們都輸他，我剛才也講了。

卓議員榮泰：

那你這也是拍馬屁！

主席：

我不是拍馬屁，而是無力感。

卓議員榮泰：

主席，我們今天就事論事，因爲你剛剛講的那一句話我覺得也很中肯，你要我們也認爲市政府這個態度如何，你也要今天在野黨團如何來應變。

主席：

對。

卓議員榮泰：

所以我是提出檢討，以後有這種比較不是那麼文雅的字眼，至少我們要把它修飾一下。如果大家不相信，從第一組到最後一組每一個人講話一定是屁屁屁，一定是屁聲連連，這樣子像話嗎！

主席：

市政府如果沒有講這個話，議會也不會無中生有。所以現在一個大的觀念是我認爲大家不要爲了這個爭議，我認爲市政府這種態度是不對的，大家也不要一直爲了這個事在爭執。

楊議員鎮雄：

這幾個字是市長創造的，又不是議會創造的！天文館開幕的時候市長讓黃大洲一個人冷落在那裏，這個馬屁文化是其來有自嘛！怎麼我們在議會都不可以檢討呢？

主席：

你講的話我都聽懂了，不要再講了，我剛才也贊同你的話嘛！從昨天到現在都一直誇獎你楊主席、楊代表，你還一直講。

陳議員勝宏：

議長，我認爲是不是馬屁文化，或者是不是機關文化，也不是我們在這裏討論的事情。你要用馬屁就用馬屁，要用機關就用機關，這是個人的意態表示嘛，對不對？所以依據民法第九十七條的規定，應該探求當事人的真意，而不拘泥於文字表示。既然在民法有解釋的話，今天再來強調是馬屁文化還是機關文化就有一點牛頭不對馬嘴。

主席：

勝宏兄，我們都是老議員，包括藍議員在內我們都做了很久，今天我們的議程寫馬屁文化，他給我們的資料第一頁也應該是馬屁文化，至於內容方面他要講是機關文化而不是馬屁文化，我想這個都可以。但是因爲我們已經很倒霉、很無力感了，我希望我們的同仁不要又站在市政府的那一邊，認爲他這樣寫是對的。我是感到這樣我們議會會很悲哀，我認爲大家不要爲了這個事爭，但是也希望我們不要……

陳議員勝宏：

議長，你這樣講也沒有什麼道理，我來說給你聽。你要用馬屁或者機關或者其他難聽的字眼是一回事。

主席：

我們議會已經做決定了，大會通過。

陳議員勝宏：

大會通過沒有錯，但是我們大會的規定也不能違背法令嘛，對不對？

主席：

這那有法令來規定？

陳議員勝宏：

民法九十七條有規定啊！要探求當事人的真意而不拘泥於文字上的表示啊！怎麼不是這樣講呢！

主席：

我希望民進黨的同仁……

陳議員勝宏：

現在不要講民進黨，講大會就好了，你還講什麼民進黨！

主席：

我這個人主持會議一定是一以貫之，對就是對，不對就是不

對。

藍議員美津：

主席，你不能說我們民進黨……

主席：

今天假使是上次的黃大洲你們放得過他嗎！不要這樣子啦！你們不要這樣！假如是黃大洲的話，你們已經把桌子給翻了！你們還一直在講！我認爲今天是要息事寧人，不要這樣子嘛！我認爲市政府這樣是不對，我們議員不要縱容他啦！而我也講說不要堅持，這樣總可以了吧！如果是黃大洲你們早就把桌子翻過來了！老是一直扯這件事情。休息十分鐘。

——休息——

主席：

市政府都是故意的，你們知道嗎！現在誰都不要再講話了，請市長來報告。

鄧議員家基：

我的事情還沒有解決啊！我到現在資料還是沒有拿到，誰能幫我解決嘛！

主席：

我剛才已經講了嘛，資料沒有來……

鄧議員家基：

我剛剛也問藍議員該不該，他也說不應該啊！怎麼可以幹這種事情呢！對不對？幹議員的基本能力就在這個地方嘛！什麼叫亂講呢！現在資料不給還發瘋，你看看！我亂講什麼！議長，這就是我一再要求的，現在變成我拿不到資料還亂講啊！

主席：

他現在有講，他確實代表市政府去的就只有這幾個地方，剛才我講的話是你可以用這個來參考一、二年，但是他現在來講說確實他只有這幾次。如果他講確實，他就要負責嘛。

鄧議員家基：

議長，如果你要真的這樣比擬的話，那以前的陳師孟副市長呢？我現在要的是八十四年一月開始的，難道都是我亂講嗎？

主席：

八十四年你有沒有？

鄧議員家基：

我要的是三個人的！

主席：

鄧議員要求的資料是講，代表市府參加各項工程建設儀器設備等開工典禮，你現在講的是在八十五年有五次，他要知道你八十四年到底有沒有？如果他說沒有，你待會再來追問他；如果他講說這是他的私事，我們就不能用我們的揣測說一定不止這樣。

鄧議員家基：

議長，就算你這樣去裁決，那麼陳師孟副市長的呢？陳市長水扁自己的呢？

主席：

市長的有沒有送來？

鄧議員家基：

現在沒有給資料還說我亂講！

主席：

鄧議員，我是認為這樣，我還是再裁示一下，市政府市長的部分不送來也不對，但是我相信市長是絕對有去參加開工典禮。有很多的場合，落成的很多，在內湖就好幾個，我偶而也跟他同台過，這是一定有的。因為最主要你要的這個東西他有嘛，事實上我也可以給你證明有。但是今天因為時間的關係，我現在來裁示市政府是不對的，陳市長不送來是不對的。

鄧議員家基：

不對怎麼辦？

主席：

沒有辦法所以就很無奈。

鄧議員家基：

要我自己這樣委曲，繼續質詢啊！

主席：

那只有這樣，要不然還能怎麼樣。

鄧議員家基：

這怎麼可以呢？！

主席：

還能怎麼樣！

鄧議員家基：

議長，這樣的話就不是裁示，這個是徵詢我的意見喔！對不對？

主席：

對啊。

鄧議員家基：

那我今天鄭重的跟議長報告，我拒絕，我不接受，我要求議會要貫徹議會的議事規則。我們以前大會的決議對市政府的要求，它一定要做到。這是我們基本的權利嘛！

主席：

鄧家基議員，我很誠懇、痛心的告訴你，你如果爲了這件事情來爭議，市長明天又到處演講說我們找他麻煩。

鄧議員家基：

如果他因爲這個事情而到處演講，我承擔。爲什麼？周柏雅只是爲了民政局提供的資料沒送到，他就可以鬧三天喔！

主席：

陳市長絕對不敢罵周柏雅，只會罵你、罵我。

鄧議員家基：

我一個小小的市議員，他怎麼罵我也不在乎啦！

主席：

他對周柏雅也是無可奈何啊！

鄧議員家基：

議長，我們今天活到這麼大，也不是被恐嚇長大的啦，他如果要罵就儘量去罵。但是我們今天講的是一個道理啊！要不就議會收回這種規定，以後市政府要怎麼提供就怎麼提供，這樣我也接受啊！如果大會這樣子公決我也接受啊！

主席：

現在已經沒有人支持市政府的態度，我剛才已經表示過這樣的意見。剛剛是因爲我們有些同仁一直說市政府很對，所以我也發了一頓脾氣。所以我現在的裁決以府會關係來講，我是認爲市

政府不對，但是我們也因爲沒有另外一個辦法，所以你這個就沒有委曲。至於爲了這件事情說他少送了這一份資料，人家周柏雅

沒有關係，他不會罵他不會批評他，但是你鄧家基或者是其他的議員，我想他以後到處去宣導、演講、參加典禮就會罵我們一大堆。所以今天府會之間要怎麼處理，我想有時候你這個理不下來也等於是害了我們大家。所以我特別特別的拜託，就到這裡爲止。

鄧議員家基：

議長，你怎麼可以把壓力回到我的身上，說我害了大家呢！今天請教議長另外一個問題，我即使過了今天，這個資料……

主席：

那就不要問，散會了。

鄧議員家基：

散會嘛！

主席：

要不然你這樣一直問要怎麼辦呢？事情沒辦法解決嘛！

鄧議員家基：

這樣就散會啊！

林議員美倫：

這就是周柏雅議員一直堅持的程序正義嘛！程序上要合法才有實質上的問題啊！所以散會就散會啊！

魏議員憶龍：

議長，我們今天堅持的是一個程序的問題，這個程序上的堅持不是在文字上的斤斤計較。如果今天因此散會，而沒有辦法透過媒體把真象交代清楚，今天是因爲市政府的原因，市政府還要抹黑我們。

主席：

你看看明天媒體是罵我們還是罵他們啦！有時候也是會罵我們啦！一樣啦，我跟你講！所以今天的府會關係如果你們一定要意氣用事，我們會倒霉十八輩子的啦！

魏議員憶龍：

議長，如果你說我們是意氣用事，我就要鄭重……

主席：

這就是意氣用事！因為沒有辦法解決的問題，你硬是要這樣子解決，就會變成這樣。等一下散會，明天人家又罵我們說市長在這邊等了半天等等。一定講的嘛！為什麼不等一下用比較嚴厲的口吻來質詢市長，為什麼一定要這樣子僵住！我是感覺到這個主席無能，這一點我承認；但是你們這樣子把事情僵住是幹什麼呢？

魏議員憶龍：

我們這樣子不是要把事情僵住。長期以來府會之所以會僵，就是和一些稀泥的文化在運作。和稀泥的文化就變成，表面上我們在容忍市長不斷的獨裁、不斷的專擅，也是形成議會對市政府的一種馬屁。

主席：

你講的話又沒有用。

魏議員憶龍：

議長，我講話你要聽一下，不能說沒有用。

主席：

你要說什麼我都聽得懂。

魏議員憶龍：

你怎麼聽得懂？

主席：

我現在對他也没有辦法嘛！

魏議員憶龍：

怎麼會沒有辦法呢！請他把資料補齊，這在以前周柏雅也是有同樣的例子，請他把文字更正再送過來，表示對議會的尊重。這一點如果市政府都做不到，我們今天問了五分鐘之後，他拍拍屁股就走了。一個程序正義的堅持不是在堅持幾個字，像鄧議員要求資料要補齊，也不是意氣用事。

主席：

我跟你講，你不要說你都講得很對，陳市長到我們的公務人員訓練中心，人家演講什麼？理念比程序重要。記者也不一定很批評他啊！一個學法律的人，一個律師，去跟他的部屬演講，說施政的時候，理念比程序還重要，報紙都登了，但是報紙也不一定修理他，沒有啊！所以我們今天在這裡一直僵著是沒有好處，等一下你說他沒有送資料來我們就散會了，你認為明天報紙輿論一定會說我們做得很對，陳市長所代表的市政府做得很不好，這是不一定的。我剛才舉的這個例子，理念比程序重要，你是學法律的，你認為對不對！

魏議員憶龍：

當然不對啊！

主席：

不對，但是外頭沒有人批評不對啊！

魏議員憶龍：

所以就是在對陳水扁拍馬屁嘛！這已經是没有是非公理的時代，如果我們也跟著沒有是非、沒有公理……我們雖然是一根小蠟燭，我們也應該堅持我們的理念啊！否則我們還幹民意代表幹什麼！媒體有的是因為害怕市長漏它的新聞，我告訴你。今天幾家電視台在這裏，如果有媒體敢批評他，他就漏他的新聞！故意

不宜布新聞，然後過幾天就連漏他三條新聞，媒體就不敢批評他！這個是我得到的內幕消息，我敢在這裡負責！

主席：

我好話已經講盡了。

魏議員憶龍：

用這種牽制新聞的事，讓媒體不敢批評他！我要堅持這個理念！誰關掉麥克風！想要拍市長的馬屁嗎？

主席：

我沒有關，你不要講我。大家不要罵小姐，小姐已經很委屈了。

魏議員憶龍：

亂來嘛！議員在發言爲什麼要把麥克風關掉！

主席：

不一定是他關掉的，你不要罵他嘛！罵我們自己人幹嘛！

魏議員憶龍：

我跟你講清楚，今天媒體也許有它的苦衷，被連漏了三條新聞、四條新聞，回去對長官怎麼交代啊！再大的報社也經不起這個壓力，任何一個電視台也經不起這個壓力啊！但是我們幹民意代表，在今天這個是非不分，受到陳水扁這麼壓力的時代，如果我們還敢堅持真理，我們幹民意代表就有價值了。所以不要怕，怕什麼！今天這個程序正義不能維持就是破壞制度，陳水扁寫的程序正義那一本書大家都忘記了嗎？我們不是意氣用事，意氣用事對我們有什麼好處？

鄧議員家基：

這個部分任何人都不敢講，但是我們做議員的要監督市政府就一定要講出來。我們以前訂下來的規矩如果有不對，如果有不

好的，市政府可以提出來建議，議會也可以自己提出檢討來做修正。但是在沒有修正之前，我們連一個小小的要求，要求市政府提供一個相關的資料，我剛才也把這些要求的內容跟大家報告過，也沒有什麼機密性的嘛！

在今天這種狀況下面即使不能夠提供，但是第一點他是不是有義務，也應該加強府會關係，來向我們做一點說明；第二點如果真的有困難，爲什麼在我們提出來以後，在開會前五分鐘他又能夠送出來這麼簡單的二頁，他能夠送出來這簡單的二頁，爲什麼前幾天不能夠送過來？相關牽涉的不是說，有牽涉到陳市長水扁他不點頭同意？我前天打電話給白副市長……

主席：

白副市長，市長的行程能不能夠送來？

鄧議員家基：

他做不了主啊！他今天的壓力也很大啊！

主席：

你看能不能送來，好不好？

廖議員彬良：

主席，我第一次發言。現在是四點三十四分，我覺得剛剛你在休息以前講的那一段話相當好，我們互相折衷一下子，不要堅持某一方面的己見。

主席：

家基，他剛剛跟我講八十六年一月份以後的已經給你了，換句話說也有將近一年的時間。

鄧議員家基：

議長，八十六年一月後可以給，之前不能夠給，爲什麼事先不來說明一下呢？

主席：

如果一時找不到或者怎麼樣……

鄧議員家基：

一時找不到？

主席：

家基，你的目的就是要這個資料，然後等一下要質詢嘛！他既然有一年份給你，我建議這樣子就可以了。三年的行程和一年的行程對於你等一下的質詢我想應該是什麼區別。

鄧議員家基：

議長，我所瞭解的你要知道，他原來並不是八十四年一月一

日……

主席：

廖彬良議員不要再講了，拜託你。

廖議員彬良：

我讓你講的，你還記得嗎？

主席：

你是民進黨的召集人，不要一直講，你這樣沒有道理，你講

了人家會生氣。

廖議員彬良：

他講完了換我講了啊！

主席：

廖議員你不要講，因為你是民進黨的黨團，你不要這樣好不好，我已經在擺平，如果你自己要找碴，我也沒有辦法。

廖議員彬良：

我這那裏是找碴！我是在幫你解圍啊！

鄧議員家基：

議長，這個問題啊……

主席：

鄧家基議員我拜託你給我一個面子，如果不願意就另外找一個主席上來，我也不想做了。

鄧議員家基：

議長，我把這個事情弄清楚嘛！

主席：

我也不想做了，你們推選一個主席。我特別拜託鄧家基議員，既然他八十六年的資料有給你，我想對於你等一下的質詢應該沒有產生很大的困難，你給我面子，現在開始讓市長報告。如果你認為一定不可以，那我這個主席也不能做了，我累死了，我怎麼做呢！

鄧議員家基：

議長，今天不是你的面子或者我的面子的問題嘛！我今天要求的……

主席：

我現在有一點頭痛，是不是誰可以上來當主席好不好？

鄧議員家基：

議長……。

主席：

我總是可以說我頭痛嘛！

鄧議員家基：

等一下我幫你當主席，議長，你先坐一下讓我把話講完。我今天一定要站在這裏才能夠講話啊！

主席：

既然你這麼堅持，我等一下暈下去了怎麼辦呢？我的命還要

啊！我還有太太、兒子。

鄧議員家基：

我把事情講完嘛！

主席：

講完了是不是就尊重我的裁示？

鄧議員家基：

那要看你怎麼裁示啊！你今天硬是要壓我反而不去糾正市政府，你怎麼叫我尊重！

主席：

我已經糾正了，你又說不算，我已經批評了市政府，你們還不高興，那要我怎麼辦？

鄧議員家基：

議長，我現在還有兩個問題請你聽清楚，八十六年一月以前的，他們原來講的意思是說不是找不到，而是現在沒有人力整理來提供，可是今天變成是說不是找不到，這是第一個。第二個，今天即使我給你議長一個面子，我們爲了府會的和諧，要雙方都有這個誠意。我現在提出第二個問題，議長，我還是堅持要這一份資料。

主席：

我這個做主席的也不一定要有人上來才可以下去，我頭痛得要死。

鄧議員家基：

那就散會嘛！

主席：

好，你把問題講完。

鄧議員家基：

我剛剛講的二個問題，第一個問題是八十六年一月以前，他是因爲沒有人力提供，這是他以前講的，今天變成說找不到，我想這是不正確的。

第二個我要強調的就是說，我即使今天能夠爲了大家的和諧而退一步，但是我還是要這一個資料。現在我可不可以要？什麼時候可以要得到？市政府給一個答覆啊！

主席：

明天下午二點鐘以前我希望市政府能夠送來。

鄧議員家基：

議長，你裁示的算數嗎？

主席：

對，應該是啊。

鄧議員家基：

不要他們答覆？

主席：

白副市長，你是總聯絡人，明天下午二點鐘以前，把他要的资料拿來。好，現在就請市長來報告。拜託不要再起來，不要再講了。陳市長，請！

楊議員鎮雄：

如果市長報告馬屁文化，我馬上坐下去。

主席：

我們現在請市長來就馬屁文化的問題做專案報告，市長，請！

陳市長水扁：

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各位同仁。由於本人從來沒有提過所謂馬屁兩個字，也從來沒有談過所謂的馬屁文化，不管是在

日新國小的百年校慶，或者是市政會議。所以要我來報告馬屁文化真的不曉得從何報告起。

對於機關文化的問題，我們今天也提出了一個書面的報告，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給我們進一步的指教，感謝各位，謝謝。

主席：

那麼就開始，第一組是魏憶龍議員。

魏議員憶龍：

我們要放錄影帶，是不是請控制室準備。

李議員慶安：

議長，剛剛那個是專案報告嗎？就這樣子啊！到底今天質詢的是馬屁文化還是機關文化？

主席：

你不管他嘛！人家說他沒有，就不要爲了這個事再講了。第一組請。

魏議員憶龍：

我們要放錄影帶先暖機一下。

主席：

一放出來就開始好不好。

魏議員憶龍：

控制室麻煩把它放到正確的地方，現在開始放錄影帶，我們請市長看一下我們質詢的內容。請市長上答詢台，放了他不看看有什麼用，回頭站著看，否則他坐在這裏根本不看嘛！我們怎麼能夠對他這麼馬屁呢！市長麻煩你回頭看一下我們質詢的內容。

陳市長水扁：

好，謝謝你的指教。

（播放錄影帶）

魏議員憶龍：

好，謝謝，請把燈打開。我知道你是非常不喜歡馬屁的人，我常常覺得議會是不是對你太馬屁了。我們要求你上台做第三輪的質詢，你不願意，我們也不敢上去把你的桌子推掉，也不敢跟你拍桌子發脾氣。我們今天還接到你的通知說今天六點三十分前要結束，我們還做了各種對自己的檢討是不是對陳市長太馬屁了。所以你不喜歡我們，罵我們沒有善意。

如果我們像你這麼強悍。你的答詢我們不滿意就把你的桌子推倒，也許你會覺得我們是有格調的，我們是不馬屁的。待會會有很多同仁跟你探討有關馬屁的問題，我實在對馬屁沒有興趣。但是不得不拿這個帶子跟你檢討，看起來這個帶子好像跟馬屁文化沒有什麼關係，其實關係很重要。

基本上一切所有的行政作爲都是以人做基礎。當一個人有馬屁心態的時候就名實不相符，嘴巴講的一套，心裡想的一套，所有的事情就做好做不成。所以我希望給你一個建言，請你頒布一個完全拒絕馬屁手冊，讓所有的官員知道怎麼樣拒絕馬屁。否則你在這邊講一套，大家照做。待會本組的同仁會舉各樣的事例，讓你瞭解到底馬屁文化是一件什麼樣的事情。

鄧議員家基：

陳市長，剛才在你報告之前，我們一直在探討資料到底能不能夠送。在這個過程裏面我想你也都聽的非常清楚我們要那一些資料。不管跟今天有多大的相關連性程度，這個資料是從你上任以來，所參加的開工或完工典禮的日期跟名稱，這個部分如果要是你來答，你一定是說我真的不知道。因爲資料的提供你一定不知道這個來龍去脈，你知不知道？

陳市長水扁：

我天天有很多的行程，三年來也累積了不少。事實上包括接待外賓幾次我都沒有統計，對不起。

鄧議員家基：

對，但是你天天都有行程表，對不對？

陳市長水扁：

對。

鄧議員家基：

我們議員要求你提供這一類的資料，如果我們今天把這個氣出在你頭上說，爲什麼你來主導不提供這個資料，我相信你也是很冤枉的，對不對？但是市長，今天在這種狀況下面，因爲主要牽涉的對象是你陳市長還有二位副市長，你有没有說排除這種可能性，你的幕僚人員爲了怕你出醜而不願意提供。這種情形來講的話就是我們過去談的這些官場文化，長官也許沒有這個意思，但是做部屬的過度的去做這一方面的思慮。就像你在書面報告講的，你也不喜歡人家對你送往迎來，你也不喜歡到學校去視察時人家列隊歡迎，因爲長官確實是不喜歡，可是部屬就做了過度的揣測。在這種狀況下面我們真的非常遺憾，我們今天談馬屁文化也好，談機關文化也好，我剛才所強調的如果問市政府一定說沒有。但是我們今天到底做到了沒有？能不能夠做到讓外面沒有詬病的方面，沒有我陳水扁自己可以指責的地方。我想這個部分一定做不到。所以我今天還是鄭重的要求也拜託陳市長，剛才我也跟議長要求，我還是繼續要求這一份資料，這是第一點。

陳市長水扁：

我相信鄧議員要求的這一些都是公開的行程，也沒有什麼見不得人的事，統計出來我相信一定是可以照送沒有問題。

鄧議員家基：

好，謝謝。第二點我要強調的就是，我們之所以有這些馬屁

文化的由來，當然是由陳市長的一番話而引起的，事後就有人質疑你罵人的狀況，陳市長也經常代表台北市政府到中正機場去送總統出國。而在這種狀況下面你也對外解釋說，那不叫做馬屁文化，那麼那個叫什麼東西？

陳市長水扁：

我在十月二十一日日的市政會議裏，我也特別提到這一件事情。總統出訪是代表國家，本人代表市民接送是代表對國家的尊重。

鄧議員家基：

是。那麼請問總統出訪，這個總統是誰？

陳市長水扁：

我們的總統是李登輝先生。

鄧議員家基：

那麼他所代表的是那一個國家？

陳市長水扁：

當然是中華民國。

鄧議員家基：

是。所以你今天講因爲他代表國家，而你陳水扁是代表台北市全體的市民對這個國家的尊重，而這個國家也是中華民國。我想這個部分你這樣子講出來大家都能夠接受。今天我們要再一次的強調一點，如果他代表的是中華民國，你也代表了二百六十五萬市民去做尊重的表示。請問你過去你本人一直支持的台獨，你是不是放棄了？

陳市長水扁：

今天很清楚的我們是談機關文化的問題，而不是談其他有政

治敏感的問題，所以這個不在今天質詢的範圍，如果是在總質詢的時候我願意來做答覆。

鄧議員家基：

今天不是來勾起統獨之間的爭議，我們談的不管是機關文化

……

陳水扁市長：

我剛剛已經講得很清楚了，好不好？

鄧議員家基：

也不光是馬屁文化，這裏面所要強調的真正內涵就是心口要如一。如果他今天代表的是國家，你也承認他代表的是中華民國，你認為你應該表示尊重，你在這種理由下面去做送行的工作，對不對？但是如果你在心裏面還是繼續支持台獨，這是不是就表示心口不如一？心不誠意就不敬，你到現場去的時候姑且不叫馬屁文化，但是它絕對是一個違背良心的文化，對不對？

陳水扁市長：

我已經講得很清楚，今天不談統獨的問題，謝謝。

楊議員鎮雄：

市長，從你上任以後對於台北市政府的領導，你個人覺得整個市府的官場文化有沒有什麼改變？

陳市長水扁：

有進步、有改善。

楊議員鎮雄：

如果你所領導之下的台北市政府，還有這種馬屁文化的現象，你認為比過去是有進步還是沒有進步？

陳市長水扁：

我們認為在形式主義或者重視表象，或者有逢迎的心態，三

年來還是免不了的事情。所以這也是為什麼我在十二月二十一日

的市政會議，特別重申強調這一件事情，我希望能夠跟全體的同仁互相勉勵。當然我也在今天的書面報告裏面講，以幾十年來的陳舊積習，包括本人在內，要在短期間之內完全根除，絕對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所以我們希望能夠在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指教之下，我們來檢討改進。

楊議員鎮雄：

好，市長有心還算是不錯的，我們一起共同來讓市府的官場文化能夠有所改善。另外請教市長，最近爲了台北市政府衛生處的接管率，曾經跟吳敦義市長在這方面有點爭議。請教市長，從你上任以後接管率有沒有變得比較好一點？

陳市長水扁：

在民國八十三年年底我上任之初，有關台北市衛生下水道的接管率跟普及率大概是百分之二十三，而在上個月底我們已經達到百分之三十左右，大概增加了百分之七，而年底們希望能夠達到預期的目標百分之三十三，而明年年底達到百分之四十。

楊議員鎮雄：

相當不錯。市長，這是誰向你報告的？

陳市長水扁：

工務局跟衛生處的資料顯示同樣的一個成果。

楊議員鎮雄：

市政府在衛生下水道方面的預算有沒有大幅度的增加。

陳市長水扁：

有。

楊議員鎮雄：

在市長不做大工程的情況之下，衛生下水道方面的預算有大

幅度的增加，請工務局答覆一下增加了多少。是過去有浪費的情形還是現在有改善？

許局長瑞峯：

報告議員，整個衛生處在下水道的預算，這三、四年並沒有大幅度的增加。主要是主幹管大部分完成，但是在用戶接管方面也是大幅度的增加。

楊議員鎮雄：

爲什麼過去要花這麼多年的時間，才能夠讓接管率從零變成百分之二十三，而居然在市長四年的內任，可以從百分之二十三到百分之四十。在四年之內完成了過去四十年才能完成的情形。你認爲可能嗎？

許局長瑞峯：

四年之內我們是要從百分之二十三增加到百分之四十，增加百分之十七。

楊議員鎮雄：

增加了將近一倍。

許局長瑞峯：

對。

楊議員鎮雄：

四年增加了百分之十七，過去四十年只做了百分之二十三。

許局長瑞峯：

事實上不是四十年，差不多是二十年左右，從民國六十五年開始。

楊議員鎮雄：

顯然的我們市政府很有進步嘛！

許局長瑞峯：

是。

楊議員鎮雄：

你知不知道這是市政府在玩什麼文字遊戲？不太清楚？

許局長瑞峯：

市政府事實上是沒有進步，不是在玩文字遊戲。

楊議員鎮雄：

在黃大洲任內的時候，我們可接管的戶數，在當時預定的目標是多少？

許局長瑞峯：

黃大洲時代的預定目標，抱歉那時候我不在，我不知道。

楊議員鎮雄：

你不知道！你接任了就要弄清楚。黃大洲預定的目標是台北市九十萬戶！你講說要完成百分之四十的預定目標是多少？

許局長瑞峯：

六十五萬戶。

楊議員鎮雄：

綠色執政，品質縮水。還在這裏夸其談你可以完成百分之四十，你把目標都降下來當然完成的時間提高嘛！在黃大洲市長任內的時候，包括台北市歷任的市長，台北市過去二十年的總目標的九十多萬戶！

許局長瑞峯：

目標是歸目標，但是在新市府的任內完成了百分之十七，我們在盡全力的趕這個進度，這是事實。目標歸目標，有沒有達成是另外一回事。

楊議員鎮雄：

你們把目標降下來，當然提前完成嘛！

許局長瑞峯：

我想要以成果來表現。

楊議員鎮雄：

從九十萬戶降到六十五萬戶，這個就是在拍馬屁，在這裏做

造神的運動！

許局長瑞峯：

目標到底達成了多少，這是最重要的問題。

楊議員鎮雄：

不要寫神話！我們的預算沒增加，我們的人力沒有增加，而我們可以用過去二十年的速度，用四年來完成五倍的速度。台北市政府在陳水扁市長的領導之下有這樣高的效率，卻連鄧議員要求的資料都沒有辦法如期送來。市政府實在是不要再編織這種神話來騙老百姓！

許局長瑞峯：

楊議員，這不是神話，這是事實。

楊議員鎮雄：

新市府把目標從九十萬降到六十五萬，用這樣的一個基礎來說我完成了百分之四十；你自己乘乘看六十五萬的百分之四十是多少。

許局長瑞峯：

剛剛有講是六十五萬戶。

楊議員鎮雄：

六十五萬戶的百分之四十是多少戶？

許局長瑞峯：

二十六萬戶左右。

楊議員鎮雄：

二十六萬戶是八十五萬戶的多少？不到百分之二十五啊！那有百分之四十！數字會講話，這個數字是小學生都弄得清楚的，不要在這裏繼續編織這樣的神話。

林議員美倫：

局長請回座。

市長，我在九月三十日的時候寫過一篇書面質詢，我曾經就馬屁文化請市長公開宣示要消除這樣的社會風氣，當時我舉了二個例子，一個例子是某市立醫的新任院長在就職的時候表示，他不花半毛錢就當上了院長，所以他許下了追隨市長的宏願。另外有一個是新任的校長在布達的典禮上，代表致辭的校長許下了新春三願；第一願就是願市長政躬康泰、步步高陞，這個讓我想到了韋小寶，他常常祝康熙皇帝、堯、舜、禹湯等等；所以我當時就發了這麼一篇的書面質詢給你，讓你公開宣示消除馬屁文化的風氣。你那時候回了我一張文，你說你上任以來就誠如我講的，要求所屬的公務人員只要努力工作、績效優良，做事比拍馬屁重要。所以你回了我一個文說應該沒有所謂的馬屁文化到處流竄的可能。

請教你既然是這樣的話，為什麼在十月二十日的市政會議會說所謂的馬屁文化的問題呢？既然馬屁文化沒有到處流竄就應該沒有馬屁的問題啊！

現在各局處的首長都在這邊，各局處首長在向市長拍馬屁的請舉手？沒有，對不對。所以你為什麼要在十月二十一日時候說出這樣的話出來呢，市長？

陳市長水扁：

我從來沒有說過馬屁這個兩個字，也從來沒有提過馬屁文化這個問題。我是說對於過去講究排場、繁文縟節、注重形式、題

字文化、送往迎來的舊特權迷思，我們應該去除揚棄。

林議員美倫：

所以你指的就是題字文化不是馬屁文化。

陳市長水扁：

所以貴會要我來報告馬屁文化，我真的不知道從何報告起。

林議員美倫：

這個是國民黨在三黨協商提出來的三黨共識，所以我也不知道。我們後來就蒐集了資料發現你在十月二十一日市政會議的時候，可能講到題字文化。為什麼題字文化不當呢？是不是有拍馬屁的嫌疑啊？

陳市長水扁：

我們認為這種題字的問題，就像剛才楊議員所說的，在過去看得到的工程很多人喜歡去做，因為在上面可以題字。但是一些看不到的工程，像衛生下水道的接管。所以不是說目標多少，沒有達成就沒有用。就好像黃大洲前市長，在八十三年以前講過好幾次木柵捷運要通車，沒有通車就是沒有通車。

林議員美倫：

可是在麥帥橋上有陳水扁啊！

陳市長水扁：

沒有。

林議員美倫：

有啊，我下次帶你去看。

陳市長水扁：

沒有，那個塗掉了，那個是不對的，他們弄錯了，現在沒有了。

林議員美倫：

現在沒有，拿掉了？

陳市長水扁：

早就沒有了。在台北市的建築物沒有陳水扁所題的，包括橋樑及學校的建築，絕對沒有。

林議員美倫：

好，我待會去看，如果有的話再帶你去看。

陳市長水扁：

沒有了，你可以去看。

林議員美倫：

市長，你記不得在選舉的時候，我檢舉李登輝總統官邸霸道的時候；那時候你在自由時報及聯合報都講說，如果你當選市長之後一定要把它給拆掉。那時候總統官邸的幕僚說是基於元首的安全問題考量，所以才封閉道路，可是現在又如何呢！你現在說不拆也是基於國家元首的安全，為什麼此一時彼一時呢？你不是在拍總統的馬屁？

陳市長水扁：

林議員這個問題早就提過質詢，我也曾經公開答覆，由於在我接任之前黃前市長的時代已經做了一些修正，所以總統官邸那邊的一些問題事實上是於法有據，沒有任何的特權。

魏議員憶龍：

你都可以用各種的解釋，因為你是一個好律師。

陳市長水扁：

這都是事實啊！

魏議員憶龍：

我現在要問你而不是要你回答，我說你可以用各種的解釋，因為你是一個好律師，口才辯給，可以解釋。請問你，你對於剛

剛林議員詢問總統的事情說是尊重國家；請教你當蕭萬長行政院長前往台北市政府拜會，你是不是提早三十分鐘，率領市府官員列隊歡迎，會後並表示願意做豬八戒追隨蕭院長龍馬腳步，有沒有這一件事情？有沒有這一件事你答覆我就好！

陳市長水扁：

第一，我先下來是原先就在那一個時段，但是後來由於他delay，不過由於我已經下去了不便再上去再下來，是這樣子的，而不是提前三十分鐘。

魏議員憶龍：

市長，你連在這裏三分鐘讓我們答詢都捨不得了，你都坐在椅子上批公文了，但是你可以下去，不抱著公文在那邊批！你這個要怎麼解釋？難杜悠悠之口啊！你再有律師的辯才、再聰明、再有能力，待會人家還會例證，你不要強辯。

陳市長水扁：

對於豬八戒的問題，那是爲了呼籲大家要有團隊的精神。

魏議員憶龍：

現在沒有要你回答。市長，因爲我不要和你逞口舌之辯。你的口才好我瞭解，我也領教過。但是我跟你講，難杜悠悠之口啊！

陳市長水扁：

你的口才比我好。

魏議員憶龍：

人在做，天在看。你不能說對蕭萬長也是表示尊重國家吧！

楊議員鎮雄：

市長，爲什麼你今天要送一份公文來要求市議會在六點三十分結束議會的時間？

陳市長水扁：

這跟專案報告沒有關係吧？

楊議員鎮雄：

怎麼沒有關係呢？我現在就要問你有没有特權？

陳市長水扁：

跟專案報告沒有關係。

楊議員鎮雄：

你有没有特權，爲什麼台北市民選的市長要在六點三十分讓議會下班？

鄧議員家基：

市長，就照你剛才的講法來講的話，今天其實是没有專案報告的。因爲今天議會訂的是馬屁文化，但是你根本就不知道什麼是馬屁文化，就擅自做主來了一個機關文化，所以今天也就無所謂什麼專案報告，當然也就不會在專案報告的範圍之外，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市長，我們今天所強調的就是說，事實上我們今天講的台北市政府的機關文化，第一個它是陳水扁打敗陳水扁的文化。從剛才的舉證我們有放了錄影帶，今天如果我們上台把你答詢的檯子掀掉，你會不會接受？應該不會接受。這就是一個自己打敗自己的例子。如果我們今天把檯子掀掉，你明天一定會開記者會罵我們。第二個如果說我們把簿子或者保溫杯摔過去，你一定會指責我們。但是這個在過去，我們相信也有很多人都在做，包括你也很認同，這就是你陳水扁自己打敗陳水扁的一個文化。

第三個我們要講的就是一個駝鳥的文化。不管你是講機關文化也好，但是在它裏面蘊藏的就是一個駝鳥文化。我們剛才问你

說你答不答？你說我不答。其實在過去來講，不管是你也好，或者是你所率領的這些機關首長也好，有很多東西你不敢答，或者對自己不利的，你就不答，這個東西就是我們講的駝鳥文化。今天我如果支持台獨，為什麼我不敢講呢！為什麼在這個場合不能講？在外面的場合又能夠講？所以只是因為你不敢承認說我去送行，今天有人挑出來你原來是送代表中華民國的總統，其實你心裡想的是台獨；這就是一個心口不一的文化。在這種狀況下面我們要再一次的強調，在過去的事實裡面有一個最大的特色，除了打敗自己以外，你用的武器就是只會指責別人從來不指責自己的一個文化。但是這個東西在今天來講的，陳水扁自己打敗陳水扁，或者是一個駝鳥的文化，或者是心口不一的文化，甚至於最後就是指責別人不指責自己的文化，這些最後都只有一個目的就是選舉的文化。你把選舉帶進了行政機關，你讓整個市政府的行政效率完全瀰漫在選舉作秀的文化裏面。這個部分再次的提供你參考，希望你能夠改進，好不好。

魏議員憶龍：

市長，其實我們今天最不喜歡談馬屁文化，但是為什麼要談我剛剛已經講過了。因為馬屁會造成一個心理，這個心理就是心裏想的不敢做，嘴巴講的心裏不想做。比方講你主張台獨，但是你嘴巴要講尊重中華民國。你嘴巴講要程序正義，但是你心裏卻不想程序正義；你推倒桌子，但是又反對我們推桌子；你以前強調要設立色情專區，但是你當了市長之後把公娼廢除掉，你講的你就都忘記了。當一個人心裏想的都不敢做，當一個人嘴巴講的心裏不想做，這個就是馬屁文化。而這樣一個口跟心不一致的人是最高最陰險的人、最狡詐的人，也是最會給社會、國家、人民，帶來痛苦跟災難的人，中國的毛澤東就是一個典型的例子，希特勒在

歐洲也是一個典型的例子。

我們今天舉這個例子來印證，也許大家不相信，也許認為我們誇大其辭，但是時間會證明一切。陳水扁水裏真正想的是什麼，大家要看清楚。我剛剛舉的你牽制媒體的力量就是一個活生生的例子。

陳市長水扁：

第一點，一個人要不斷的求進步，最大的競爭對手應該就是自己。所以自己能夠打敗自己，就是我們求進步的原動力。第二，我記得在三年前有人講說我選上台北市市長以後，中華民國的國旗就升不起來。事實證明我們可以粉碎這種謠言、扭曲跟抹黑。所以我們絕對不是言行不一，用事實證明給大家看，謝謝。

主席：

第二組江蓋世議員在不在？好，放棄。再來是黃馨儀這一組，也不要問。再來是秦慧珠議員這一組。

秦議員慧珠：

市長，你剛剛說你從來都沒有說過馬屁文化，但是我在報紙上看到你對馬屁文化做了一個定義，你說馬屁有什麼好談的呢？馬屁就是馬英九的屁！這是在報紙上看到你到南部去助選講的。馬屁是不是馬英九的屁我不清楚啦，但是我想這句話可能是你在選舉中，希望以一種幽默的效果來博取群眾的認同，但是也是在大尖酸刻薄了。我們如果要做效，其實我們也有這個功力，只是我不想用那麼尖酸刻薄、損人陰德、傷自己的名德這樣的方式來跟你談論這樣的問題。

基本上所謂打破馬屁文化是一件好事，絕對是值得肯定的。只是我們來談這個問題的時候，可能大家都要虛心一點，要坦誠一點，要真實一點，不要說一套做一套。不要用反馬屁文化來做

一個政治鬥爭的手段。比方說我們的大龍國小，李總統還有很多各方的人士都去那邊辦校慶，你也去了，你也很高興。成淵高中辦了百年校慶也是這麼多人去，你也很高興。然後到了日新國小你就開始不高興了。

所以，第一大家就懷疑你是不是有李登輝情結。因為大龍國小跟成淵高中李總統都去了，只有日新國小李總統沒有去，你就欺負連戰。第二個就是你在當天可能不像在大龍國小跟成淵國中受到的寵愛那麼多，所以你就吃醋了。這是媒體的一些分析。

今天我在現場展示了很多東西，基本上都是馬屁文化代表作的文宣品。我跟市政府要了很久他們不肯給我，後來我說再不給我就要生氣了，他們才草草的給我，所以我剛剛才拿到。但是我相信這些只是馬屁文化代表作當中的千分之一，而且只限於文宣品。其他你的題字和頒獎等等還沒有辦法到現場來展示。你剛剛說你沒有給建築物題字，我想你就說謊了。我們的陳發身局長那裡就有陳水扁三個大字。

陳市長水扁：

沒有。

秦議員慧珠：

好，我們來看看這些文宣品可以發現琳瑯滿目，非常有趣。

陳市長水扁：

沒有，這一點我要否認，這是事實，沒有。

秦議員慧珠：

比方說這裏有很多的卡片，這是什麼卡片呢？這些是陳市長規定我們的各市立醫院，一定要給病患送一張病患的卡片。

陳市長水扁：

慰問卡。

秦議員慧珠：

對！如果不給呢，他們就要挨罵，所以很多人來跟我投訴。我這邊就有信函，他們說你們不但要求這樣做，而且要里長去抽查裡面的人去市立醫院住院以後，有沒有收到這個卡片。如果沒有，他們就要挨刮，所以院長很辛苦，買卡片的人很辛苦。你們在這個卡片上面寫什麼呢？給親愛的小弟弟、小妹妹好，生病了好難受啊，只要你乖乖聽醫生和護理叔叔阿姨的話，按時打針吃藥，身體就會快快好起來了。祝你健康康快樂樂，台北市長陳水扁敬上。每個醫院都有。

陳市長水扁：

我們慰問市民同胞的健康是應該的。

秦議員慧珠：

還有錄音帶，陳市長說故事。用我們市政府的錢去說故事，到處發，我兒子也有一卷，謝謝你啊。

陳市長水扁：

說故事的很多，不是只有陳水扁一個人。

秦議員慧珠：

所有的文宣品都有市長大人的題字、照片，還有陳市長寫的字。像這個台北市走走看看，看台北陳水扁。不過你這個字實在不太值得恭維，也許你該練練書法再來寫。真的就像你講的不是官大毛筆字就漂亮，不但毛筆字不漂亮，鋼筆字也不太漂亮。還有衛生局隨便發的傳單上面都要寫阿扁市長關心你。這些林林總總我也不多說了，這個惹禍的日新國小的題字「春風化雨」也在這邊，成淵國中你題的是「杏壇芬芳」，這些展示起來請大家參考一下。陳市長，這些就是你馬屁文化的見證。

差點忘記了，這邊還有一個見證。這是台北新故鄉認同卡，

簽名的人叫林全。我們發行一張認同卡還要叫台北新故鄉！對不起，林局長還給你，省得掉了我還不起。我們的捷運局不但是充滿了馬屁文化而且也嚴重的違反了行政中立。請問捷運局陳總經理，你們現在捷運站辦的攝影展叫什麼名字？你在位子上答就可以了。大家聽到了，議長聽到了，台北市現在每一個捷運站站口的東廂辦的攝影展叫做北縣之美攝影展。不但是馬屁文化而且違反行政中立。你幫台北縣民進黨縣長候選人助選到這種地步，太過分囉。明天立刻換掉。台北市捷運站放個北縣之美攝影展，這叫做文不對題，不倫不類！不必報告了，你只要換掉就好了，我的時間不多。

所以我歸納了一下發現，馬屁人人會拍，各有巧妙不同。台北市有陳派馬屁神功，陳派馬屁神功有很多招。第一招叫做把市長當孝子，就是市民生病了要送卡片給他，不管男女老少，這招叫把市長當孝子。

第二招叫做把市長當婆婆。因為凡是用我們市政府的救護車送去生小孩的都要送奶粉兩罐，還要送一張卡片，卡片也在現場。比較醜一點的就是我們消防局的，所有打電話給我們消防局請它派救護車，用過的人，以市長名義的卡片就會送到手上，還會送兩罐奶粉，浪費我們市民的钱。

第三招叫做把市長當家長。每一個得到市長獎的小孩不但在學校要領一次，還要統統請到市政府來領一次，人家要考試没有时间讀書也不管，所以就是把市長當家長，這是馬屁神功第三招。

馬屁神功第四招就是我們的海報，把市長當男友。這是馬屁文化的代表作之一，可能票選為年度最佳馬屁獎。前捷運局董事長陳朝威先生跑到立法院去，立法委員問他陳水扁的一些風格，

他說了一堆的好話，立法委員聽不下去了說，陳水扁那麼偉大、那麼好嗎！他有什麼缺點你說說看。他就說了，陳市長非常能夠掌握媒體的脈動，媒體太寵愛他了，這是他的缺點。這個事情被大家嘲弄之後，陳市長宴請陳朝威董事長忍不住就大大誇獎他，說陳朝威董事長講的這個缺點實在是讓市長龍心大悅。陳朝威就說我那裏是說你的缺點，我說你這個缺點就好像是女朋友跟男朋友說，你好壞喔！這個就是你的缺點。所以馬屁神功的第四招就是把市長當男友。

馬屁神功的第五招就是把市長當情人。比方說我們的捷運站到處都是陳市長的倩影，市長的照片英姿，每個人一搭捷運就要看到市長，每天都把市長當成他的情人。現在是爲了助選所以對不起市長就往後退，放北縣之美攝影展，今天的主角是民進黨的縣長的候選人。

第六招是把市長當偉人。我們所有的出版品到處都是陳市長的照片、題字、訓詞、文章、感言，市長真偉大，把市長當偉人。

第七招是把市長當超人。我們弄了一個阿扁熱線花了幾千萬，讓市長給全台北市幾百萬的市民打電話，完成了不可能的任務。所以馬屁神功第七招叫做把市長當超人。

第八招把市長當明星。讓市長在天文台剪綵，眾人皆到我獨剪，只有我一個人可以剪綵，你們都只有看的分。然後做市長說故事的錄音帶，讓市長去拍廣告，讓市長去扮超人、扮小販、扮天使、扮聖誕老公公，把市長當明星。這是馬屁神功的第八招。

馬屁神功的第九招叫做把市長當導演。經常製做一些大卡司的活動讓市長當導演。比如說植樹節，每年的植樹節真的是大卡司、大強檔、大名片，從總統、副總統、五院院長都要陪著阿扁

市長去植樹。他們是臨時演員，市長你不但不是明星而且是導演。

第十招就是把市長當財神。連我們的認同卡都要是台北新故鄉。每天去領錢也好，每天去消費也好，都要看到市長大人，想想阿扁。

所以市長又是爸爸、又是婆婆、又是孝子、又是超人、又是情人、又是男友、又是財神爺、又是明星、又是導演。陳派馬屁神功十招比獨孤九劍還厲害。各位如果沒有發明一招在我剛剛講的行列裏面，你們回去可能要發明其他的招式，否則你們被你們的同僚打敗，人家都有馬屁神功，你們這些局處沒有馬屁神功怎麼可以呢！所以我想市政府的馬屁文化大概也是全台灣首善之區，第一名的。

市長，因此我認爲要打败馬屁文化必須要誠懇。如果你真的要打败馬屁文化，我奉勸你現在發動新四不運動。那四不呢？第一，永不題字。誰要叫你題字你就記他過，誰要叫你題字就把他罵回去，然後明年度題字的預算統統刪掉。新四不的第一不叫做永不題字。

第二是永不接機。你說你代表台北市民去接李總統的機，爲什麼尤清縣長不代表台北縣去？宜蘭縣、高雄縣的縣長不代表他們的縣民去？只有你去呢！因爲你比較會拍馬屁！所以你的第二不叫做永不接機。

第三不叫做永不動員。市民大道不要再動員了，拔河拉來拉去拉斷了手，其他的活動不要再動員了。不要再動員大家萬民擁戴、三呼萬歲、人山人海，造成這種假象，造成所謂的新神！所以永不動員叫做第三不。

第四不是永不迎接。所有的視察請人家不要迎接了，我們的議長講過，當年被你開除的內湖區長葉傑生，有一次辦活動在那

裏站了四十分鐘。議長說他很高興以爲葉傑生要等他，結果沒有想到等的是市長。我也跟信義區區長在小公園裏等市長等過一個半小時，因爲認養公園的活動市長要來剪綵。我們大家統統白等了，信義區區長還坐在這邊。所以每一次的活動我們都看到很多的人在那邊迎接，站了一個小時、二個小時，就像你去迎接蕭院長一樣，站個半小時、一小時。以後請你宣布我阿扁市長出巡，大駕到臨的時候不必迎接。

所以你只要做到這新四不運動；第一永不題字，第二永不接機，第三永不動員，第四永不迎接。我想我就對你肅然起敬，我相信你的馬屁文化會改善的。我以上的陳述也不必答覆了，謝謝。

陳市長水扁：

第一點，本人反對的是在建築物或者刊頭上的題字文化。

林議員晉章：

市長，因爲質詢議員秦慧珠說請你不必答覆了，我想這個：

：

陳市長水扁：

能夠有這樣的質詢嗎？

林議員晉章：

剛剛他是這樣講的。

陳市長水扁：

爲什麼怕我說明呢！怕我反駁呢！怕我答覆呢！爲什麼對自己這麼沒有信心呢？質詢就是要給市長有答覆說明的機會！

林議員晉章：

市長，我會讓你有答覆的時間好不好。

陳市長水扁：

所以表示議員對自己沒有信心，亂講一通嘛！是不是！

林議員晉章：

不是，市長，因為他剛剛有講了這一句話，我想我也尊重他。

陳市長水扁：

講了一大堆，如果連這些也叫做所謂的拍馬屁，我情願拍市民的馬屁，對不對？

林議員晉章：

市長，拜託你節省我的時間。

陳市長水扁：

怎麼可以矯枉過正、擴大渲染、無中生有！怎麼可以這樣呢！所謂的台北新故鄉的認同卡，那個是議會通過的啊！怎麼說人家拍馬屁呢！

林議員晉章：

市長，我要平心靜氣的跟你談，請你也尊重一下。

陳市長水扁：

有這樣的議員嗎！有這樣亂講的議員嗎！

林議員晉章：

市長，我想你們有很多的機會可以做答覆，因為剛剛秦慧珠議員講了這一句話，所以我就接著下來，如果他讓你答的話我想我也會尊重。請市長冷靜一下！

陳市長水扁：

所以你們貴組的議員怕什麼怕呢！為什麼不敢讓我講話呢？

林議員晉章：

剛剛因為議員這樣子講，現在該我的時間好不好？

陳市長水扁：

為什麼無中生有呢！擴大渲染呢！扭曲抹黑呢！

林議員晉章：

市長，你要知道我們爲了等這五分鐘我也要坐四個半小時才能等到五分鐘，拜託你也尊重一下。市長，請教你，你有沒有感覺專案報告的次數很多？

陳市長水扁：

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好好的來打聽一下，在台灣省、高雄市，那一個省市長要面對這麼多的專案報告！

林議員晉章：

好，市長，你認爲是很多的專案報告，我們也不希望如此。我今天爲等一個專案報告，我必須等四個半小時才能夠講五分鐘。

陳市長水扁：

有總質詢、有施政報告啊！爲什麼不施政報告、不總質詢呢！

林議員晉章：

半年一次的市政總質詢，我才能夠跟市長對話四十分鐘。今天我爲什麼先用這個題目來講，最主要的是我要奉勸市長，今天也許你不認爲馬屁文化是你講出來的，但是我今天要講一句話，今天新市府在充滿了馬屁文化之下，導致於我們的專案報告必須要很多。今天市長你不累垮也必須要累垮，因爲整個市政府就是充斥著這個文化，所以很多的事情市長必須要用專案報告來解決，事實上我們也不希望如此。等四個半小時，我只能講五分鐘；那一天力拔山河我足足等了十個鐘頭，結果我才講八分鐘。所以我希望在我後面的談話當中，也能夠就教市長這個情形。

首先，馬屁文化的這幾個字眼也並不是我們先講起來的。比

方說最近十月二十六日自由時報林興盟講的，他的標題就是新市府馬屁文化依舊。今年的七月二十二日台灣時報，天文館開幕事件凸顯市府馬屁文化。馬屁文化這幾個字眼在報紙的標題出現不是只有在八十六年，八十四年十二月十四日就出現，指紅包文化換成與市長攀親的馬屁文化。再來連中國時報的林淑玲小姐在八十四年的八月十六日也寫到，市府展開新馬屁文化復興，這個在報紙上都是非常的清楚。八十四年的五月二十五日，馬屁文化愈演愈烈，中時晚報。再來八十六年十月二日，走路文化成了馬屁文化，市民大道休閒人類。還有美華報導在今年八月份這一期馬屁文化大觀這樣寫的，陳水扁的強勢作風間接造成市府的馬屁文化瀰漫，走對門路可以雞犬升天，犯了天怒可能屍骨無存。這個不是我們自己講的，我們只是把它引述出來。今天這麼多的媒體也在評論這個事情。

以我個人跟市長共事的幾年當中，我個人也覺得你是一位很想要做事情的人。我們看到你給我們這一篇在市政會議的指示，我也覺得非常高興市長能夠做這個指示，不過很遺憾的剛剛不知道是誰又發了一張你在市政會議發言的全文內容，那是市政府的會議紀錄，怎麼跟你今天拿給我們的報告不太一樣，我也不曉得這是怎麼一回事。但是不管是怎麼樣的情形，對你的內容我們都是全力的支持，但是也希望市長要回想這個情形。為什麼你一再、再而三的宣示不要有拍馬屁的文化，但是市政府就是整個充斥這樣的情形。我想拿幾個實例和市長共同的來檢討一下。

比方說在你的報告內就提到，我們現在是以民為主，過去是官尊民卑，現在你已經改變了，所以你要與市長有約。市長，現在市民有約的案件還不少。每次二十個人都排得滿滿的，都不夠。這個禮拜排不到，必須下個禮拜再排，這個當中顯現的案件

非常之多，大家不滿市政府的案件非常之多。這當中會去找市長就表示各局處處理得不當，他們必須去見市長。但是市長，在這麼長久以來的市長與民有約當中，固然你會提說下午到議會開會，你出席的次數說真的也是相當的少。但是這裏面更遺憾的就是市長你派出的代理人，不管是政務副市長、事務副市長，甚至於秘書長，坦白講都不能幫你做主。我們舉很簡單的例子，就像訴願會兩次把四家斷水斷電訴願成功的人，他們上個禮拜再到市長與民有約，你派出的政務副市長搖搖頭沒有辦法，連政務副市長代表市長你都沒有辦法。在這種情形之下所顯現出來的問題，就是很多事情都要陳市長一個人來做主。今天整個市政府已經是以陳市長一個人說話算話，別的人說話都不能算了。

我們再來看看與里長有約。為什麼會曾經有過與里長有約的時候，里長要氣得退席。就是因為有些局處首長，有些地方首長，爲了要逢迎市長希望不要有那麼多的問題而去抵擋一些里長的問題，才會導致這個情形。你也一再提到市長不要高高在上，但是市長這幾年來看看，在你還沒有當市長的時候都會主動走入群眾，但是自你當了市長以後，要見你多難啊！層層關卡，甚至於婦孺老弱大家都很理智的要去拜訪市長，但是你周圍就是這麼多人把你擋住。這個當中就顯現出，因爲你的局處方面出了問題，很多事情他們沒有辦法做決定，都要你陳市長一個人來做決定。我今天也要再一次的提到，我們爲什麼覺得要跟市長講，因爲有很多的事情跟局處溝通不了，他們認爲這個事情都要到市長的地方去，結果我剛剛也說了我們半年只有四十分鐘跟市長溝通，專案報告等了四個半小時才只有五分鐘的時間。我們難道這麼喜歡跟陳市長談嗎？實在是因爲你的手下我們沒有辦法跟他們溝通，所以必須要聽命於市長，但是我們的時間是這麼的有限。從

這幾天以來，甚至於三年來我們與陳市長的對話當中，我們相當的遺憾。市長口口聲聲說很重視市民的聲音，但是我們民意代表是代表市民啊，你連民意代表的聲音都沒有重視。

民意代表有幾種聲音，第一個我們的口頭質詢到底市長聽入了多少？這些畢竟還是你現場聽到的，還能夠產生一點效果，但是沒有產生效果的還是占了很多。我們第二個聲音：書面質詢。難道大家都沒事幹，天天在那邊寫文字嗎！實在是想把市民的聲音反映給市長聽啊！但是市長，你對我們議員的書面質詢重視了多少？你看多少篇？你從裏面瞭解了多少問題？我看你都没看過啦！你有没有專人在跟你說明？另外，我們的臨時提案。也許你會說臨時提案水準怎麼樣等情形，但是那個也畢竟是一種聲音。我們也希望市長要重視這個情形。甚至於除了這個以外還有很多的報紙、雜誌、電視、電台，很多輿論的報導，也是我們議員要反映的聲音。但是我發覺市長都不聞不問啊！不聞不問的情形之下我們當然要爭取很多的時間，而今天這些事情我們所見到的就是，現在有很多的事情必須要集中到市長那邊去。所以我想特別提出這幾點跟市長就教。

另外我想要再提的，就是舉中山橋為例。我每次講到中山橋可能市長不高興。但是我要講中山橋就是典型的馬屁文化。市長在八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就職，你到了八十四年初就下令中山橋不拆，要他們再去評估。本來所有的評估報告就是中山橋要拆，結果養工處就拍你的馬屁，去找台灣大學說你們評估看看有沒有什麼中山橋不拆的替代方案。所有的專家學者本來就講中山橋要拆，只因爲市長的一聲令下，就要找看看有沒有可以不拆的評估。結果台大所提出來的報告，幾個不拆的替代方案統統不可行，在市長聽取這整個報告的時候，所有與會的專家學者、市府官

員，除了養工處以外其他的人都跟市長建議，還是要聽取專家的意見，不要輕易去保留中山橋。但是市長就是一聲令下，就是認爲中山橋不要拆，你質疑說台大有本事爲什麼不寫說中山橋一定要拆。你要知道當初養工處委託台大做的評估報告就是，你要評估看看如果中山橋不拆有什麼替代方案。人家給你評估出來的替代方案是統統不可行的。這個情形我想就是一個馬屁文化。

今天養工處爲了市長的一個決定，不惜犧牲台北市民的生命安全，去拍市長的馬屁！我的時間也超過了，但是我要跟市長建議，我認爲你是一個非常好的民意代表，是我們學習的榜樣。但是從這幾年看來，市長如果能夠以當年擔任民意代表的心情來當市長的話，我相信你會得到市民的掌聲。但是這幾年來我覺得你没有把這一件事情做好，這是我個人對你的就教。如果你認爲我講的對，你願意跟我溝通的話，我非常希望市長能夠排出一個時間，好好到你的辦公室跟你就教中山橋。甚至於你可以邀請很多記者大家共同來聽，大家公開來談，把你的看法、我的看法講出來。市長，如果你願意的話，我是非常的期待，因爲四個半小時只有五分鐘，半年只有四十分鐘向市長就教，謝謝各位。

陳市長水扁：

第一，我扮演市長的角色比過去扮演民意代表還要得到市民同胞的肯定跟鼓勵。第二，我相信不能把報紙的一些標題拿來做爲質詢的專案、報告的題目。第三，今天下午包括上個禮拜，都有議會的開會，我沒有辦法參加與民有約，那也無可奈何的事情。像今天下午就只有九個案，不是每一次都門庭若市超過二十個案。另外我們一直覺得像中山橋的問題，我們要尊重專家專家的意見，我們不可能一意孤行，包括我們高前市長也一直認爲中山舊橋不應該拆除，有其他的替代方案。第四，我覺得我們在這邊

執政，有很多的言行我們不隨著一些作秀或者動輒泛政治化的個人或團體來起舞，這一點還請林議員多多包涵。

林議員晉章：

市長，你剛剛覺得你市長做得還不錯，可能是前幾天遠見雜誌做的報導，對於市長的滿意度你是高居全國第二。但是市長，我看了那兩份報導以後，我們要來檢討今天為什麼台北市民的榮譽感，全省排名台北縣倒數第一，台北市倒數第二。這個是我們想要檢討的。等一下如果有時間我想就這個部分向市長就教。而你的滿意度達到百分之七十的時候，這裏面所顯現的事情是什麼？就是跟剛剛馬屁文化的情形講的一樣，如果走對門路就雞犬升天，犯了天怒可能屍骨無存。這個地方因為你剛剛這樣子講了以後，等一下我們……

陳市長水扁：

那你認為遠見雜誌也在拍我的馬屁嗎？

林議員晉章：

本組如果有其他的人……

陳市長水扁：

這些做民意調查的人都在拍我的馬屁嗎？

林議員晉章：

市長，我這一句話是針對你剛剛講的，你說你覺得你市長做得不錯。我倒是要從那兩個調查報告來跟你探討，到底市長做得好不好？今天沒有人自己誇獎做得好，我很肯定你民意代表做得好，我也很肯定你願意把市長做得好。

陳市長水扁：

我做得好或不好，我們一直在做民調，在探求民情。

林議員晉章：

馬屁文化的部分真的是影響了你的市政。

陳市長水扁：

非常謝謝林議員的指教。

李議員慶安：

市長，我在稍早質詢的時候提到治安，我相信市長也認為只要案子不破就對不起市民。我們還有專案講到工程的弊案，鄰里的工程出了這麼大的問題；我們講到國宅，國宅的品質這麼差，以我們現在的市政建設來說。市長以前在選舉的時候打出來的是快樂的市民，希望的城市。但是我相信這個目標離我們還有一段距離。你自己認為現在是不是已經做到了快樂的市民、希望的城市呢？

陳市長水扁：

這是我們的理想，也是我們的目標。就像新市府還沒有辦法完全革除機關的逢迎文化，這種積習。

李議員慶安：

所以現在沒有達到你心中的目標，對不對？

陳市長水扁：

所以這也是我們必須要繼續努力的地方。但是比起過去已經進步了很多。

李議員慶安：

市長，現在達到了最終的目標了嗎？

陳市長水扁：

還沒有。

李議員慶安：

還沒有！這裏我告訴你一個馬屁文宣。這個叫做秋頌的活動系列，你聽聽看這個文字，我覺得實在馬屁到了極點了。我想你

剛才給我的答案也可以證明它實在是夠馬屁了。爲了彰顯台北市近來的突飛猛進、生活安定，並已達成快樂的市民、希望的城市的最終境界，所以我們要舉辦秋頌系列活動，恭請陳市長主持。我們達到了最終境界了嗎？

陳市長水扁：

他是說要達到這個終極目標，我們要這樣做。

李議員慶安：

他說並達成了這樣的最終一個境界了。

陳市長水扁：

永遠沒有最終境界。

李議員慶安：

所以嘛！我也這樣覺得啊！這樣的文宣是那裏出來的啊！是民政局出來的啊！李逸洋局長是市長最好的搭檔啦，如果是他拍馬屁我也就接受了。這下面寫的是信義區區長黃玉川敬邀，這麼馬屁的文化都捨不得浪費空間，最後在封底還要寫一個快樂的市民、希望的城市。市長，像這種文宣不僅不能做爲自我勉勵，簡直叫自我吹噓！今天如果是媒體、民衆這樣講，我們就認爲是市民的功德；是你自己的屬下說你已經達成了最終的境界，市長剛才都跟我講這個目標沒有達成。

陳市長水扁：

永遠不可能達成。

李議員慶安：

永遠不可能達成！這種馬屁的區長先把他換掉，證明我們對革除馬屁文化的決心。

第二點，市長，我特別關心教育，我也真的很誠心希望馬屁文化從我們的校園中退出。所以市長那一天去日新國小說話的話，

在那一天的場景中，很多人都認爲市長是因爲吃醋了，是因爲沒有受到好的待遇，被冷落了，所以做出這樣的一個評論。

陳市長水扁：

校長也對我很好。

李議員慶安：

可是市長，你看看你是不是有一點言行不一，在日新國小你這樣提，可是先前你在每一個學校的畢業典禮你都去講話，幾乎每一個學校要你題字，你都題字。現在我們看看今年四月份的成淵高中校刊，你不是也題字了嗎！剛剛秦慧珠議員也講，成淵高中的一百週年你就題了桃李芬芳，陳水扁敬題，下面還是水扁用箴。像這樣的東西到底是不是應該從我們的校園文化中退出！當我們的孩子們看到校刊裏面盡是政治人物及名人題字的時候，他是什麼感受！你提到不應該請那麼多的政治人物去學校講話，尤其是擺在檯面上的都是連戰、宋楚瑜這些人。既然如此，是不是以後我們的市長、我們的首長，包括我們的議員，都不要再去學校裏講話了，讓政治的歸政治，教育的歸教育。學校的校慶，學校的畢業典禮，市長你是不是都不要再去講話了！更不要把得到市長獎的學生，還要從學校請到市政府前面一起來接受市長的頒獎。那一次的活動不僅讓大家覺得市長高高在上，教育局竟然做出這樣的安排，都讓我覺得像是朝聖一般，難道這不是馬屁文化嗎！

我真的誠心希望市長你今天說到做到。我們今後在校園裏面到底應該要樹立什麼樣的風格？什麼樣的風範？你告訴我以後還要不要去題字？以後還要不要去講話？你還要不要上台致辭？我們是不是應該要有一個規範。藉著馬屁文化的檢討，我們大家以後都朝這個方向努力，而不是說一套做一套，或者以前做的都對

的，現在做的就算不對的。到底什麼才叫對？

學校裏面發給學生的兒童護照，兒童護照給孩子們開開心心的去玩，就不需要在兒童護照的第二頁還有陳水扁市長的序言，再加上阿扁的題字；我們每一個人的中華民國的護照上，也沒有我們總統的題字啊！這本兒童護照是我們用納稅人的錢給我們的孩子帶來快樂和福利，為什麼市長要在兒童護照上還要加上一篇你的序言，表示這是你送給孩子的禮物呢！不僅如此，我們學校裏面的馬屁文化氾濫，老師們都要一而再再而三的交代我們的孩子，這個護照是我們阿扁市長送給大家的禮物。孩子們回來還要跟家長講，陳水扁市長好好，你看他送我們兒童護照。我說這個兒童護照不是陳水扁市長送的，是我們市政府用納稅人的錢去印、去送的！為什麼我們要在學校的校園裏面去醞釀這種馬屁文化，去製造這種馬屁文化！是吳英璋局長的錯嗎？吳英璋局長你學教育、學心理學，你不知道不應該處處去要求我們的官員到學校去致辭，不要我們教育局的官員去學校題字，你不知道我們的兒童護照上不需要再印上阿扁市長的序文嗎？難道這個是我們市長的意思嗎？

所以我希望今天馬屁文化大家要談，大家就談個澈底，將來就朝這個方向去做。我希望真正的是政治的歸政治，校園的還給校園。如果市長能夠同意我以上的建議的話，我們願意大家一起來努力。

陳市長水扁：

第一點，本人反對的是在建築物或者刊物上面刊頭的題字文字化，我不是說連正常的都不能夠有。序是介紹說明一本書或者一個出版品，我相信沒有什麼不對。所以我們也請議員女士先生不要矯枉過正、擴張解釋；包括連慰問卡都變成所謂的馬屁文化。

第二我必須要澄清我在日新國小的談話。說一句老實話，我是有感而發。那麼有感而發不是因為校長對我不好，校長當天也對我非常的禮遇。最主要的是我看到兩件事情；第一，當校長在上面已經頒發了很多傑出校友的時候，之後他請大家給歷屆的校友來鼓掌，結果當歷屆校友要站起來接受鼓掌時，他又補了一句，傑出校友。結果大家馬上楞了一下，因為傑出校友是剛才接受頒獎的那幾位，所以已經站起來的一般校友馬上又坐下去，當時讓我覺得說怎麼變成這樣。事實上是一件好事情，只因為補上了一句傑出校友，把校友分為一般校友跟傑出校友，這些一般校友站起來聽到傑出校友馬上又坐下去，這是一個非常不好的事情。

林議員晉章：

市長的說明也很詳細。

陳市長水扁：

我再講一點。至於日新國小所謂的題字問題，不是我的題字放在後面的這個問題。我是覺得今天學校辦校慶很好，就如同一般的喜慶一樣都是很好，所以喜幛、中堂要的越多越好，但是一個學校包括認識不認識，跟台北一點關係都沒有的都普遍的去跟人家要，弄成幾十頁。一本也不過這樣而已就弄了幾十頁！一頁有好幾幅的題字！我是認為這樣已經是太氾濫了！像這種東西我們必須要有一種矯正，必須要有一種修正。這一點是我提出來語意深長的地方，有什麼不對請林議員指教。

林議員晉章：

市長，事實上當天從你在日新國小的發言以後，第二天的市政報告當中，我也馬上就在報紙上呼籲我的看法。我說過去兩年來我都誤會了市長，因為兩年來我都一直認為市長很喜歡題字，結果那一天我聽了你這個講話以後，我說兩年來我誤會了市長。

你第一份給我們的報告和我們剛剛拿到的會議紀錄裏面就差了一段話。這一段話寫的是什麼，說到過去的市府常常在市政府的出版品都做了很多首長的題字，導致你做了市長以後必須要做很多的變動。坦白講，除了那邊的以外，我這邊就拿了新聞處做的CD，黃大洲市長在八十二、八十三年做的CD，上面寫的就是新聞處敬贈。到陳市長八十四年上任以後，一樣是新聞處做的CD，就寫上陳水扁敬贈。我在民國八十四年看到這個的時候，我就說黃大洲真的是不會利用媒體，陳市長會利用，黃大洲就是不會利用。這兩年來我一直都是這麼想。結果沒想到陳市長是很恨這個的，如果你是很不喜歡的話，那這幾年來新聞處也是跟你拍了很大的馬屁。所以市長剛剛你補充的那幾句話，我覺得也相當正確。很多在形式上，比如說題字或者剪綵，是不是矯枉過正等等。但這些形式上的最好也都不要有，你已經呼籲過了，我也希望最好不要有，就是有也不要有過分的情形。我覺得最重要的還是實質上的情形。今天實質上的情形在台北市政府，如果市長覺得馬屁文化不好聽的話，我覺得裏面可能會有一些事情就是因為市長的強勢作風。因為你的強勢作風，你口口聲聲講你授權，比方說議員問你什麼問題的時候，你就講權責劃分，有權的人就有責任，你又把它踢過去。但是在某些地方你就是很強勢，不管你的屬下怎麼講，就是非得這樣不可，必須要逢迎市長的決定。這樣強勢的情形之下，自然而然導致你的屬下必須要揣摩上意。揣摩上意如果對的話還好，揣摩不對的話就真的都是違背了市長的意思。好了，萬一他揣摩錯了，反正棄車保帥。市長，這整個情形就是因為你的強勢作風，導致你的屬下沒有辦法幫你負起責任。你剛剛表現的態度是權責劃分就是該他們做的事情，但是市長，假設我們已經跟局長溝通好了的話，就不會有衝突到你市長的

手上來了。我們如果可以溝通的話，也就不要市長來裁決。我們就是因為跟局長沒有辦法溝通，我們認為我們有歧見，我們認為你是一市之長，希望你來裁決。希望你來調解，你來深入瞭解這個事情。但是我們看到的陳市長，你就是這麼一副不屑的態度。權責劃分我們去跟他談，就是談不攏啊！如果都是這樣子的話，那我們要市長幹什麼！

所以我們今天要跟你探討的就是這個地方。你的強勢作風做過頭了，你讓你的部屬去揣摩上意，揣摩不對的話可能就棄車保帥。我們回過頭來講剛剛的那一個情形，我本來不想講，既然市長認為你做市長做得不錯，當然你可以用遠見雜誌排名第二，市民滿意度也是……

陳市長水扁：

不是遠見雜誌，我們有很多的民調或者其他的方法來瞭解。

林議員曾章：

因為最近是那一個數字。你說百分之七十的市民滿意度，我就想今天那個數字對你來講不是很好，因為它相對的一個數字市民對於市政建設的榮譽感是排名倒數第二，當然我們看到這個數字的時候，身為台北市議員我們也覺得實在是臉上無光，因為可能是我們監督不周，才會導致這種情形。我們不會完全把這個責任推到市政府那邊去，我們必須要來檢討為什麼台北市民只有百分之四十四的人會滿意的講出我是台北市的市民。這個是我們大家共同的事情，是我們府會共同的事情，不是你陳市長一個人的事情。但是這個當中市長你個人的滿意度高高在上，三年來你的局處首長換了多少，這個當中所顯現的就是一個棄車保帥的情形，讓你個人的風格能夠凸顯出來，但是台北市的市政建設在那個數字上是看得非常清楚。

所以我想把這件事情向市長反映，我們期待市長在未來的當中，口頭質詢你都馬上聽到的，我們希望你沒有答的部分，沒有機會讓你答的部分，你還是有一個機會用書面跟我們答啊！另外是書面質詢，我看了書面質詢的答覆後覺得很奇怪，書面質詢很少到市長的手上，市長你批過嗎？你看過嗎？市府的總聯絡人有跟你報告嗎？有沒有這個事情？

陳市長水扁：

第一，我們認為對於議員的質詢，我們都非常的重視，我相信各相關單位能夠處理的問題，他們自會定奪。有必要的話才要報給市長批示，或者有不同的意見時就需要協調，我想這一點是很清楚的。

林議員晉章：

市長，我重視什麼問題你曉不曉得？

陳市長水扁：

我相信中山橋的問題你最重視，每一次你都提這個問題。

林議員晉章：

還有，還有。所以我說希望市長是不是能夠排出時間，我們大家來共同探討。

陳市長水扁：

雞南山的問題。

林議員晉章：

沒有機會，我沒有機會跟市長好好探討。

陳市長水扁：

有啊！你還到市長室，我們一起吃過午飯，怎麼沒有機會。

林議員晉章：

對，市長的邀請我也很榮幸，但是那一天我們也談得很廣，

當天出來以後我們把談話的情形跟你的秘書一五一十的說明。我們也不希望讓大家扭曲了談話的內容，我也知道你的誠意，但是市長那一天我沒有請求而你自己談出來的，到現在也沒有兌現。

陳市長水扁：

不過我的感覺是我們當天談得很好啊！

林議員晉章：

很愉快。

陳市長水扁：

你對我滿推崇、滿肯定啊！但是離開市政府以後隔一天你又馬上變了另外一個人，到市議會馬上又是另外一個人，我也沒有辦法啊！

林議員晉章：

沒有這樣子。

陳市長水扁：

今天大家互相互相、彼此彼此啊！

林議員晉章：

在場的局處首長知道，今天我林晉章本人不會跟你市長大聲指責，我是跟你就事論事。我們今天希望就事論事，但是市長不排時間出來。如果你可以答應的話，中山橋的案子我可以到市長室來拜訪你，甚至你把你的局處首長都找來都沒有關係，我自己一個人都可以跟你們來辯論。但是你沒給這個機會。從陳師孟副市長開始，就在議會敷衍我們。

所以有關這個部分，今天謝謝市長能夠跟我這樣子溝通，本小組議員也讓我有很多的時間，市長是不是能夠承諾安排一個時間，跟你的秘書講一下我來市政府拜訪你。專門來談中山橋的事情。

陳市長水扁：

我們會安排。歡迎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有任何的問題，我們可以來聯繫，交換意見。

林議員曾章：

好，那麼這個就拜託陳慧遊，我們就安排中山橋的事情，專程來拜訪市長談這個事情，謝謝。

陳議員玉梅：

市長，你剛剛所做的承諾是針對所有的議員，你不要忘記了。今天你在議會所講的每一句話是針對所有五十一位議員，你不要忘記了，我再一次提醒你。剛剛很多議員提到所謂的馬屁文化，我比他們更能體會，因當天日新國小我也在場，市長可能稍微健忘了一點，我記得你當場就有說我們要消除這樣的馬屁文化。你確實是有這樣子講出來的。

陳市長水扁：

沒有。沒有馬屁文化。

陳議員玉梅：

那我會去跟日新國小調錄影帶，然後再帶到市長室去讓你看。

陳市長水扁：

我們講形式、逢迎，沒有講馬屁文化。

陳議員玉梅：

市長你這樣子一講的話，我覺得對我們日新國小非常不公平，因為我想這樣子的校慶特刊，並不是學校他們自己來製作的。我相信有很多或許是透過校友會，或許是透過其他的家長委員會，我剛剛要下來質詢之前還特別翻了一下辭海、國語辭典，想先找出馬屁的定義是什麼，什麼叫做馬屁。如果你聽得喜歡就叫做

讚美，聽得不舒服就叫做馬屁。所以我們不是先給馬屁下一個定義，結果在字典裏面找不到這個定義。所以市長你比較博學多聞，你是不是可以告訴我們到底什麼是馬屁？而你要杜絕的馬屁文化又是什麼樣的文化？

陳市長水扁：

所以就是因為連辭海都找不到，所以我來報告這兩個字我怎麼報告呢！我真的沒辦法瞭解這兩個字的真意，所以我才變成機關文化來報告。

陳議員玉梅：

市長那你就不應該去指責……

陳市長水扁：

沒有，沒有講過那兩個字。

陳議員玉梅：

市長，你可能真的非常的健忘。

陳市長水扁：

沒有啦！你可以去查，好不好，沒有這兩個字。

陳議員玉梅：

沒有關係，我會帶著當天的錄影帶到市長室去放給你看，免得給其他的媒體看到，那你也覺得不好意思。

陳市長水扁：

不會，你去查一下，好不好，沒有講。

陳議員玉梅：

市長，經過這樣一整天的討論之後，你一直覺得這樣的文化確實不可去助長，有很多的議員非常能夠支持你這樣的論點。所以你是不是也藉由這樣的機會，當場就宣示台北市從此刻開始來推展一個新生活運動，所有只要是市府辦的活動，都不接受

花籃、不接受任何的題字、不接受任何的匾額、不接受任何所謂官場上的逢迎諂媚的動作。你可不可以就這樣宣示？如果是這樣的話我們每一位議員也覺得受到非常大的幫助，因為我們每天也要應付很多的開幕典禮，有很多我們必須要幫他們題字，我們必須幫他送花籃。因為這是我們中國人五千年下來的一種民族習性。有的可能是代表我們對這個的恭賀之意，有的是代表我們的一個祝賀之心，但是被市長曲解成這是一種拍馬屁。所以身為一市之長，是不是你就領頭站出來說，以後全台北市所有的繁文縟節統統把它取消。這樣一來既可以淨化台北市的人心，大家也樂得輕鬆。市長是不是可以做這樣的一個宣示呢？

陳市長水扁：

第一，新生活運動是我們先總統蔣介石先生提出來的，我們不可以剽竊。第二，本人已經一再重申強調，我反對的是在建築物或者刊頭上的題字文化，而不是說一些我們覺得非常正常的事情，比如說人家生病給他慰問，你給他矯枉過正或者擴張解釋，我們認為這樣也是不符合人情。

陳議員玉梅：

這種有的人也認為是拍馬屁的一種，所以馬屁的定義就是：陳市長水扁：

好比說你要題字可以，但是不要到處去要，你覺得有一點關係的還可以，但是要了一大堆，要了好幾百個，那這個就不太好，說句老實話，太氾濫了。

陳議員玉梅：

市長，你幫他們做這樣的詮釋，我覺得是非常的不公平。因為或許在他們學校的家長成員裏面，或者是學校的老師裏面，他們都認為學校是自己工作的單位或者以學校為榮，他們希望跟他們有任何關係的人，都能跟他們來共享學校八十歲生日的快樂、

榮耀。而你不可以斷章取義的就去說完全沒有任何關係，你有去確實的查過，每一個題字的人都跟他們任何一個人都沒有關係嗎？所以市長不可以就這樣斷章取義、遽下論斷。

陳市長水扁：

我們發現有些人確實連日新國小在那裏都不知道。

陳議員玉梅：

我想這樣對學校，對那些委員都是不公平的。而你剛剛提到的所謂新生活運動……

陳市長水扁：

不要隨便要啦！討那麼多就失去意義了嘛！要的太過分了！

陳議員玉梅：

這不是隨便要，這樣比較熱鬧啊！

陳市長水扁：

對，我也不反對熱鬧，一百歲生日當然要熱鬧，但是不要四處放帖子到處要，要了一大堆，沒有關係也要，這樣就不好，對不對。本人所反對的是在建築物或刊頭上的題字文化，這種注重形式的體制文化，我們認為應該要給予揚棄，包括送往迎來的舊特權迷思也應該要打破，謝謝。

主席（許議員木元）：

接下來是第五組廖彬良議員。

廖議員彬良：

我先會議詢問一下。主席，今天從兩點鐘到現在，時間已經是六點半，本組是不是可以留到明天問？

主席：

明天另外有府會關係的議程，看在座的議員意見怎麼樣？

陳議員政忠：

這一組剛好到六點半啊，差五分鐘而已，這一組問完，下一

組再明天問。
段議員宜康：

我想這個是有前例，因為上一次拔河事件的專案報告也是到一半就移到明天，現在時間已經快到了，已經二十八分了，還差二分鐘，這組也問不完了。質詢組有權要求移到明天嘛！後面還有五組啊！

廖議員彬良：

主席，我正式跟你講，希望能夠移到明天。

龐議員建國：

市政府有一個公文來，前面什麼一輪、二輪、三輪的我們就不去管它，因為有時候會超出六點三十分很多，所以市長最後說希望能夠在六點三十分之前結束以利市政運作，同時也讓市府首長們比較好安排行程。既然市長都已經來表示這個意見了，我想今天還是到此為止，也讓人原來安排好的行程不要受到更動。

陳議員政忠：

會議詢問。

主席：

好，請講。

陳議員政忠：

你請坐嘛，那麼緊張幹什麼。我講完了你再站起來，老師那麼緊張當什麼老師，我不講了。

主席：

向大會報告，明天下午兩點由第五組陳嘉銘等四位繼續今天的議程，散會。

(十)第七屆第六次大會第十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七日（星期五）

下午：二時十一分至六時三十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林慶隆 賈馨儀 龐建國 李承龍 陳正德 林晉章

林美倫 柯景昇 卓榮泰 陳雪芬 江蓋世 費鴻泰

謝英美 林宏熙 吳碧珠 李建昌 鄧家基 陳玉梅

廖彬良 許木元 陳進棋 陳永德 璩美鳳 段宜康

秦茂松 陳健治 陳錦祥 蔣乃辛 秦慧珠 魏憶龍

秦麗舫 藍美津 陳政忠 林瑞圖 李銀來 黃金如

李金璋 黃義清 楊鎮雄 賈毅然 謝明達 李慶安

周柏雅 李仁人 陳學聖 郭石吉 計四十六名

請假議員：王昆和 陳嘉銘 康水木 陳勝宏 許淵國 計五名

列 席：

市政府：

市長：陳水扁

事務副市長：白秀雄

副秘書長：馬永成

社會局局長：陳菊

財政局局長：林全

翡翠水庫管理局局長：卓藤

交通局局長：賀陳旦

警察局局長：王進旺

衛生局局長：涂醒哲

政務副市長：林嘉誠

秘書長：陳哲男

民政局局長：李逸洋

勞工局局長：郭吉仁

建設局局長：林逢慶

教育局局長：吳英璋

捷運工程局局長：江耀宗代

消防局局長：陳發身

環境保護局局長：劉世芳